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0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明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彩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3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金奥博	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民爆行业	指	用于非军事目的工业炸药及其制品和工业火工品，是从民用爆破器材的科研、生产、销售、储运、爆破工程设计、施工服务、质量检测、进出口等经济活动的总称
民爆器材	指	民用爆炸物品的简称，指各种民用炸药、雷管及类似的火工产品
雅化集团	指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奥博合利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博合鑫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博合智	指	公司员工持股合伙企业，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航天基金	指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金奥博信息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美格包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金奥博国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KING EXPLOR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安徽金奥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奥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山东圣世达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金奥博京煤/合资公司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天明/天明化工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
金峰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金峰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奥银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雅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
金源恒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金源恒业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金源恒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生力金奥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生力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金奥博新能源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金奥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泰山民爆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子公司，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和兴物流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子公司，淄博和兴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京煤太行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子公司，河北京煤太行化工有限公司
张家口宣化紫云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子公司，张家口宣化紫云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宏泰华凯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子公司，天津宏泰华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正泰恒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子公司，北京正泰恒通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部安全司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奥博	股票代码	00291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奥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KING EXPLOR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ING EXPLOR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明刚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www.kingexplorer.com		
电子信箱	king@kingexplor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一玲	喻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层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层
电话	0755-26970939	0755-26970939
传真	0755-86567053	0755-86567053
电子信箱	ir@kingexplorer.com	ir@kingexplor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482691G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张永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刘坚、孙瑞峰	自 2022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黄波、缪博宇、吴林	自 2021 年 7 月 7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192,994,857.32	815,109,837.12	46.36%	633,044,04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258,129.13	39,899,531.42	-36.70%	68,523,12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48,842.81	27,170,567.78	-47.19%	52,688,28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278,491.25	30,111,997.09	-193.91%	18,125,899.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0	0.1470	-49.66%	0.25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0	0.1470	-49.66%	0.25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5.20%	-3.40%	9.43%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3,060,677,777.88	2,150,834,305.06	42.30%	1,187,906,43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53,138,728.52	769,948,155.44	88.73%	760,419,874.8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0,137,200.63	349,381,886.67	336,134,492.01	297,341,27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159.06	25,428,567.90	21,609,601.59	-21,614,88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0,256.46	22,162,613.16	16,889,192.86	-21,882,70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71,017.84	57,559,270.92	-44,062,202.11	-7,604,542.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491.25	-190,519.36	-6,484.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52,811.39	6,023,280.89	11,267,818.23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27.13%，比去年同期增加 13.77%，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044.47	215,355.43	-66,609.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43,349.63	9,602,997.29	7,915,736.15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14.82%，比去年同期减少 61.02%，主要是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0,718.89	1,735,424.96	2,950,672.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833,308.47	1,186,725.65	324,942.56	
合计	10,909,286.32	12,728,963.64	15,834,845.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是国内集研发、设计、制造、服务于一体的民爆智能装备龙头企业，为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广东省民用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先后被评定为“广东省民用爆炸物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广东省机器人培育企业”“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深圳市 500 强企业”“深圳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和“广东省制造业 500 强企业”。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拥有由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省市级安全生产专家库专家和各类专业人才组成的核心团队。公司紧密围绕“民爆一体化、精细化工、智能制造、金奥博智慧云”四大业务板块，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产业链延伸双轮驱动的战略，积极响应国家和行业发展要求，兼并重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目前拥有工业炸药年许可生产能力 11.5 万吨，工业数码电子雷管年许可生产能力 8522 万发，以及保留导爆管雷管、工业电雷管年许可生产能力 4000 万发用于出口，形成了集研发、生产、销售、运输、爆破服务等一体化全产业链经营模式。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9,299.4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36%，其中工业炸药和起爆器材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58.35%和 151.80%，工程爆破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5.47%，化工材料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6%。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306,067.78 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 42.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5,313.87 万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88.7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5.8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6.70%，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下属生产企业根据民爆行业政策，将电雷管和导爆管雷管产能置换为电子雷管产能后，对相关传统雷管生产设备进行了拆除，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了 4,446.12 万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同时第四季度因经济下行影响，对公司净利润造成负面影响。未来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持续扩大，协同效应将会逐渐释放，有利于增强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提升综合竞争能力。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于 2022 年 1 月完成收购泰山民爆 52.7711%股权及相关债权，新增工业雷管产能 9,500 万发/年及塑料导爆管 6,000 万米/年；于 2022 年 3 月购买山东银光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发雷管生产线及相关资产，新增工业雷管产能 5,000 万发/年。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于 2022 年 7 月完成收购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73.61%股权，进一步增强民爆物品、危化品及原材料进出口贸易等综合实力。公司通过重组整合，显著提升了公司民爆器材的生产、制造能力，将高端智能装备技术与生产领域进行有效融合，实现全产业链的协同发展，巩固公司在民爆器材领域市场的竞争力，通过整合行业产能资源，体现规模效应。

报告期内，山东圣世达、泰山民爆、天津宏泰华凯均已取得煤矿许用数码电子雷管安全标志证书，有利于公司拓展煤矿许用数码电子雷管在井下煤矿推广应用市场，增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同期山东圣世达生产的煤矿许用数码电子雷管在山东泰安亨达煤业矿井下成功爆破，实施在山东地区首次数码电子雷管井下煤矿爆破，填补了山东省煤矿许用数码电子雷管的产品空白，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山东圣世达、金奥银雅、天津宏泰华凯再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美格包装被认定为“2021 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天明被认定为“2022 年淮安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22 年淮安市‘智转数改’标杆企业”；泰山民爆电子雷管生产线技改项目被列为“2022 年日照市级百项重点工业技改项目”；安徽金奥博被认定为“2022 年第十五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金源恒业被认定为“2022 年创新型中小企业”；淄博圣世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取得《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一级）》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加装智能装甾项目，标志着公司的智能装备、机器人及信息管控系统运用于民爆、军工和包装行业后，成功迈入食品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为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的“电解电容器纸筒包装线技改项目”顺利投产，标志着公司机器人智能包装系统由民爆、食品、精细化工领域首次成功迈入电气用纸生产行业领域，实现了智能制造在其他工业领域的成功应用。

报告期内，北京金奥博京煤及山东圣世达下属子公司相继进行技术改造，其中河北京煤太行乳化炸药（胶状）生产线由年产 12000 吨扩增至年产 21000 吨，乳化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线由年产 12000 吨扩增至年产 15500 吨，通过了项目验收和安全生产条件现场核查，该项目提高了生产线自动化水平，降低了现有乳化炸药生产线专用设备的危险类别等级，提前实现了民爆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危险等级为 1.1 级工房现场操作人员总数不大于 3 人的目标，全面提升生产线本质安全水平；张家口宣化紫云 18000 吨乳化炸药（胶状）生产线通过项目验收和安全生产条件现场核查，正式投产，标志其在信息化、规范化、智能化等方面得到了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产品质量和企业能效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天津宏泰华凯年产 1000 万发的工业电子雷管装配线通过项目验收和安全生产条件现场核查，已正式投产，该项目在自动化、少（无）人化生产、功能个性化、管理智能化等方面具有独有优势。泰山民爆年产 3500 万发的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生产线通过试生产条件考核，该项目可实现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工厂业务流程化、数字化生产；TXZK-1 型基础雷管和卡中腰生产线通过试生产条件考核，该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全线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生产，大幅度提高生产效率，实现生产的本质安全性，满足行业发展规划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和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一厂联合研发的“JK-II 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通过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一致认为上述研发项目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该项目采用集成创新方式，实现了乳化炸药生产线少人化、全线无 0 类设备，并可与混装乳化炸药共线柔性生产，符合《“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关于生产线定员标准的要求。

报告期内，金源恒业与湖南神斧集团向红机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合作研发的“工业雷管自动化包装技术及装备”通过了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专家组一致认为该项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由金源恒业承建的年产 2000 万发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包装线已通过投产验收。金源恒业与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研制的“工业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该项目总体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金源恒业主导研制的“JYHY/DN-10X 型工业电子雷管智能化装配包装工艺技术及装备”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组织召开的科技成果鉴定会，鉴定专家委员会一致认为该项目的群发自动铆接和激光焊接、基础雷管自动倒模机构及分发、单工位或双工位组合系列化生产线、系列化脱模挽把整理装置和生产线智能管理系统具有创新性，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和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研究开发的年产 24000 吨、直径 25mm~150mm“无固定操作人员乳化炸药生产线”顺利通过了湖北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专家组一致认为该成果实现了全线无 0 类危险级别设备，取消了制药装药包装工序的固定操作人员，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的“JWL-BCZH-15 型现场混装多功能（重铵油）炸药车”在辽宁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八家子分公司矿山爆破区域圆满完成首次装药爆破作业。该项目采用公司现场混装多功能（重铵油）炸药车多项专利技术，现场混装采用 PLC 集中控制和遥控结合的操作提高现场装药效率，现场爆破效果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宏大爆破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罗定地面站年产 3.7 万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项目顺利通过试生产条件考核后，成功进行了投料试生产，体现了公司在无人化、大产能、无 0 类设备的安全智能现场混装乳胶基质工艺及设备的成功应用，为推进民爆一体化、打造“集中制备、远程配送”模式作出典型示范。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5,584,196.6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84,928,694.7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爆破工程服务项目”“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北方区域运营中心与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同时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较大提升，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完善公司民爆产业链，夯实公司业务基础，推动公司业务体系升级，巩固公司市场优势地位，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特点及总体供求趋势

民爆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必不可少的重要基础性行业，肩负着不可替代的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的重要使命，民爆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基础能源生产、矿山开采、煤炭、冶金、有色、建材、化工、石油、交通、铁道、水利、基础建设和国防施工等重要领域，尤其在基础工业、重要的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根据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22 年，民爆行业总体运行情况稳中向好，主要经济指标保持稳步增长态势，产品结构调整继续优化，产业集中度持续增加，安全投入不断提高。民爆生产企业完成生产总值 394 亿元，同比增长 14%；工业炸药累计产、销量分别为 439.06 万吨和 437.97 万吨，同比分别下降 0.55%和 0.83%；其中现场混装炸药累计产量为 148.04 万吨，同比增长 9.18%。从近五年炸药产量完成情况看，根据国家基础建设及矿山开采需求，炸药产量基本稳定，作为主要的民爆产品，与产值变化情况保持一致，呈逐年增长态势。2022 年，生产企业工业雷管累计产、销量分别为 8.05 亿发和 8.15 亿发，同比分别下降 9.55%和 9.97%；其中，电子雷管产量为 3.44 亿发，同比增长 109.54%。在民爆产业政策的带动下，电子雷管作为产品结构调整的主要方向，近几年产量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截止至 2022 年底，我国电子雷管生产许可能力为 10.5 亿发，目前电子雷管安全许可能力为 5.2 亿发。从近五年电子雷管产量变化情况看，其年产量总体保持高速增长。

民爆行业上游包括硝酸铵、乳化剂和油性材料等石油化工和基础化工原料供应行业，其中硝酸铵为工业炸药最主要的原材料。民爆行业的下游主要为煤炭、金属和非金属矿山等资源开采行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建筑行业等，前述三类矿山共占民爆产品销售总量的 70%以上，相关产业政策和运行情况的变化直接影响民爆行业的运行态势。

2、产业政策和发展目标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和公安管理部门对我国民爆行业从生产到销售、购买、储运以及使用等环节实施全生命周期的许可证制度管理。工信部安全生产司负责对民爆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实施安全监管并核发《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用爆炸物品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和监督管理；公安机关负责民用爆炸物品公共安全管理及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爆破作业的安全监督管理，监控民用爆炸物品流向，核发《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证》《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爆破作业人员许可证》等。

近年来，民爆行业相继推出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指导意见，推进生产工艺及装备向安全可靠、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方向发展；鼓励开展工业炸药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应用，通过“机器人换人、自动化减人”，促使民爆行业生产方式由“制造”向“智造”转变。公司研制的多项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并在行业推广应用，包括公司的“JWL-LZRobot 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无固定操作人员乳化炸药生产线、“JYHY/BZ-CXWB 型工业雷管自动化包装技术及装备”等核心技术产品，自动化、智能化、无人化技术逐步得到推广应用，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021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工信部规〔2021〕183 号）文件要求，提高安全发展水平，夯实企业安全基础，提高本质安全水平。调整优化行业结构，持续推动企业重组整合，支持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重组整合，将生产企业数量减少到 50 家以内。优化调整产能布局，原则上不新增工业炸药、工业雷管等产能过剩的民爆物品许可产能。结合化解过剩产能和优化产业布局，鼓励企业依据市场需求有序释放产能，引导过剩产能加快退出。继续提高企业现场混装炸药许可产能占比，比例将由 30%提高到 35%。到 2025 年，民爆行业安全水平再上新台阶，创新能力得到新提升，结构调整取得新成效，发展质量达到新水平，治理效能得到新提高。

（1）主要预期指标及任务包括现有危险岗位操作人员机器人替代比例不小于 40%，包装型工业炸药生产线最小许可产能不小于 1.2 万吨，及生产线定员标准提升行动：新建（改建、扩建）单条工业炸药生产线所有危险等级为 1.1 级工房（含中转站台）现场操作人员总数不大于 3 人。新建（改建、扩建）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接触危险品的现场操作人员总数不大于 3 人，新建（改建、扩建）单条工业雷管装配生产线接触基础雷管和成品雷管的现场操作人员不大于 3 人，且单个工业雷管装配工房接触基础雷管和成品雷管的现场操作人员总数不大于 6 人；2025 年底前所有的工业炸药和工业雷管生产线都要达到上述定员标准。

（2）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推广工业数码电子雷管，除保留少量产能用于出口或其它经许可的特殊用途外，2022 年 6 月底前停止生产、8 月底前停止销售普通工业雷管。

(3) 大力推进民爆“一体化”发展应用，推动科研、生产、爆破服务“一体化”发展。深入推进智能制造，提升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强智能制造支撑供给能力。围绕生产过程、设备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仓储物流等重点环节，探索形成一批“数字孪生+”“人工智能+”“扩展现实+”等智能场景，实现工艺流程优化、工序动态协同、资源高效配置和智慧决策支持。满足安全生产、降耗减碳、提质降本等需要，实施集团统一管理下的多基地协同制造；推广少人无人作业，实施安全一体化监控；实施生产制造设备健康监测和远程运维，保证流程安全运行。

2022 年 7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关于进一步做好数码电子雷管推广应用工作的通知》（工安全函〔2022〕109 号）文件要求，加大工业数码电子雷管（以下简称“电子雷管”）推广应用力度，实现工业雷管向电子雷管全面升级换代，推进起爆器材向安全、可靠、高效方向转型。

(1) 按期完成目标。按期对普通工业雷管实施停产、停售。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停产、停售措施落实到位，对于违反规定的，严格依法依规进行处罚。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允许以下几种普通工业雷管保留许可产能，继续生产和销售。一是用于出口的普通工业雷管，可保留相关许可产能，严禁在国内市场销售。二是暂时保留地震勘探电雷管产能，2023 年 6 月底前停止生产、8 月底前停止销售。三是保留油气井用电雷管产能，停产、停售时间另行通知。四是暂时保留煤矿许用工业电雷管生产和销售，2022 年 9 月底前停止生产、11 月底前停止销售，保障井下煤炭资源开采和能源供应。

(2) 要督促电子雷管生产企业及配套企业积极开展电子雷管煤矿许用认证，继续加大工作力度，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积极申请。同时要督促已经获得煤矿许用认证的企业加大电子雷管在井下煤矿推广应用工作力度，保障电子雷管在煤炭开采行业的全面、顺利推广。要鼓励企业进一步加大研发攻关力度，提升电子雷管相关性能指标，满足地震勘探、油气开采等特殊场景应用需求。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民用爆破行业智能装备、软件系统、工艺技术、关键化工原辅材、工业炸药、起爆器材、爆破一体化服务，以及各类六轴、并联和柔性协作工业机器人的应用及其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连续化工业炸药生产线、移动式 and 固定式工业炸药生产地面站、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露天混装车、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地下装药车及井下装药器、基质运输车、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机器人智能包装生产线、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工业雷管全自动装配生产线、工业互联网智慧民爆信息管理软件、专用乳化剂、一体化复合油相、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及系列民爆器材等。公司研究开发的高端智能成套装备通过了工信部安全生产司和科技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和生产验收，在国内建设了 180 多条生产线，同时在东南亚、中亚、欧洲和非洲等海外地区建设了 20 多条生产线。各类并联机器人和六轴多关节机器人目前在民爆、食品、军工、包装等领域均已获得应用。

公司积极拓展开拓环保节能领域业务，结合公司的智能集成装备的技术优势，推广模块化智能精准供能系统在民爆企业、医院等企事业单位的应用，主要为客户提供新能源领域的咨询、规划、设计、投资、建设及运营。

1、工业炸药、雷管生产智能装备和工艺技术

(1) 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

主要包括 JWL-III 型乳化炸药高温敏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JK 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JK-II 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和 JK 型无固定操作人员乳化炸药工艺技术及设备，其中前两项研发项目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JK-II 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该项目是在原“JK 型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设备”基础上采用集成创新方式，实现了乳化炸药生产线少人化。生产 $\phi 25-\phi 150\text{mm}$ 包装型乳化炸药的小直径（ $\phi 32-300\text{g}$ ）药卷最大产能 6t/h，大直径（ $\phi 70-1500\text{g}$ ）药卷最大产能 10t/h，生产现场混装乳胶基质最大产能为 25t/h。其中 JWL-RW 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自动开箱（袋）系统开箱过程实现了智能无人化。该项目采用 JWL-DHS 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替代螺杆泵，实现了全线无 0 类设备；采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与包装乳化炸药的共线生产技术（包括钢带冷却），实现了包装型乳化炸药和现场混装基质的共线柔性化生产；药卷采用水冷或空气冷却，适应性强；采用生产信息管理系统、机器人自动在线贴标读标上传系统，贴标速度 10.5 箱/min，实现了包装炸药全生命周期的溯源追踪；全线安全智能联动联控、工艺智能匹配、设备智能管理，提升了生产线的智能化水平；生产线 1.1 级工

房（含中转 站台）现场操作人员不大于 3 人。上述技术具有创新性、先进性、安全性。鉴定委员会一致认为该项目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JK 型无固定操作人员乳化炸药工艺技术及设备”通过了湖北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该成果是在“JK 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基础上，研究开发了全流程各设备的远程自动化操作，实现了现场制药、装药、包装和装车等工序设备操作的无人化；研究开发了以可靠性为核心的各工序关键设备的无故障运行在线监测系统、人工智能视觉识别系统和不合格品在线检测剔除系统，实现了故障预测预警，对油水成乳形态、装药喷码效果、热熔胶封膜位置、药卷外观完好、包装理料药卷分布状态、装箱药卷齐整状态、捆扎送带位置及相关预设异常状态进行深度学习实时比对的智能识别报警和自动剔除。鉴定委员会专家组一致认为实现了全线无 0 类危险级别设备，取消了制药装药包装工序的固定操作人员，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上述两项研发项目采用集成创新方式，均实现了乳化炸药生产线少人化、全线无 0 类设备，符合《“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关于生产线定员标准的要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社会安全经济效益。

（2）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

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采用先进的智能视频捕捉定位技术，可自动捕捉药卷位置，并将药卷精准定位。机器人在拾取和放置药卷过程中自动检测，确保了拾取码垛的高效率、准确性和稳定性。国内外有 130 多家生产企业在炸药包装环节引进了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配备的智能包装机器人，不仅提升了作业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还减少危险岗位操作人员千余名。

（3）履带式机器人装卸系统

公司的“JWL-LZRobot 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通过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系统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该系统将机器人和成品输送皮带安装在履带式移动机构上，通过位置自动检测装置，可适用于不同尺寸的货厢；采用的机械式抓手能可靠抓取不同规格、不同形状的炸药箱（袋）；采用智能检测形成码垛位置坐标并实施码垛。

（4）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

公司研发的“JWL-RW 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通过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系统在旋转转盘上将金属丝（铝丝）送丝、制卡、打卡和膜切断一并完成，提高了打卡机的可靠性，大幅降低了炸药生产的制造成本，提高了安全性；采用智能膜封胶视觉检测系统，实现了自动识别封胶质量，具有创新性。

（5）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地面站

采用敞开搅拌式静态乳化系统，能与多种规格的现场混装车相匹配，并能生产通过《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测试系列 8 的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基质，具有本质安全性高、节能环保、先进便捷、模块化、智能化、精准计量、性能优越等特点。

（6）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露天混装车、现场混装型工业炸药地下混装车、基质运输车及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

公司的地下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应用自主知识产权先进技术，解决了国内地下中小直径中深孔现场混装炸药装填的难题，显著地减少了作业人员和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了装药效率与本质安全水平。露天混装车及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降低了建设及运营成本。

“JWL-BCZH 型现场混装多功能（重铵油）炸药车及设备系统”已通过科技成果鉴定，该设备系统可实现在一个炮孔里进行多品种装药，能有效调节炮孔装药线密度，提升爆破效果，大幅减少现场作业人员，具有安全可靠、计量精度高、装药效率高、操作简便等特点，配置有 JWL-RMA 数据采集、动态信息管理系统，能满足混装车信息上传管理要求。该设备系统采用自主研发的“复合式料仓”“料仓水滴型结构”“双卷管系统”“遥控装置”等技术，可实现泵送型重铵炸药、螺旋输送型重铵油炸药、乳化炸药、铵油炸药多品种的快速切换和机械化自动化装填。配置的遥控器可实现装药参数设置、炮孔选择、装药启停等操作，具有较高的智能化水平。

（7）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设备

公司的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设备，实现了专用载具 10 发脚线与电子点火模块（10 发）自动分板、脚线自动整理、自动压接、自动激光焊接、自动检测，与基础雷管（10 发）自动卡口装配、自动“三码”绑定、自动脱模收集，大大提高了电子雷管的连续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生产水平。控股子公司金源恒业围绕电子雷管智能制造装备，不断在产能系列化、布局多样化、少（无）人化、功能个性化、管理智能化等方面进行应用创新。

金源恒业主导研发的“工业雷管自动化包装技术及装备”通过了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专家组一致认为该项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金源恒业主导研制的“工业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该项目结合电子雷管的特殊技术要求，研发了电子引火元件自动装配模块、基础雷管自动收集分发模块、电子雷管自动卡口装配模块和自动检测及控制系统等功能，专家组认为该项目总体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金源恒业主导研制的“JYHY/DN-10X 型工业电子雷管智能化装配包装工艺技术及装备”通过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组织召开科技成果鉴定会，鉴定专家委员会一致认为该项目的群发自动铆接和激光焊接、基础雷管自动倒模机构及分发、单工位或双工位组合系列化生产线、系列化脱模挽把整理装置和生产线智能管理系统具有创新性，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8) 电缸活塞式容积泵

“JWL-DHS 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已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并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作为 III 类民爆专用生产设备，替代包装型和混装型乳化炸药生产线上的同类型输送 0 类民爆专用生产设备，具有本质安全水平高、计量精度高、结构简单易维护、使用成本低等特点。它既可以作为基质泵泵送计量包装型和混装型乳化基质，又可以作为乳胶泵配套回转式打卡装药系统和其它类型塑膜装药机泵送计量乳胶基质或物理敏化、化学敏化、复合敏化的乳化炸药。

2、工业机器人

公司专注于高端智能制造、生产领域机器人核心控制技术及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自主研发的迅猛龙系列并联机器人、视觉导航 AGV 智能转运车，可广泛应用于 3C 电子产品、食品和化工行业，以及民爆、军工等特种作业环境。公司工业机器人采用自主控制系统，关键零部件自制，保证精度及一致性。

六轴机器人：负载涵盖 10~60kg；采用高速电机；关节速度高达 250 %s；应用于码垛、搬运等场景。

迅猛龙系列并联机器人：具有迅速、稳定、精准、灵活等特点；工作空间高达 500mm；应用于高速装箱、分拣、上料等场景。

四轴并联机器人：负载高达 16kg，工作空间达 1300mm；采用防爆设计。应用于较大负载的高速分拣、装箱等场景。

3、民爆产品及工程爆破一体化服务

公司生产的民爆产品主要有乳化炸药、膨化炸药、铵油炸药、数码电子雷管、工业电雷管、导爆管雷管和塑料导爆管系列多种规格的民爆产品，可满足国内外矿山开采、隧道开挖、城市拆除爆破和基础设施建设等绝大多数爆破作业环境的需要，公司已形成了研发、生产、销售、运输、爆破服务等一条龙的经营运作模式。

4、软件产品及服务

公司将各地生产现场与公司总部的远程服务中心相连接，构建成“一站式智慧民爆信息系统”平台，将客户、公司工程师、销售人员、采购人员、售后服务人员、供应商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形成了一个将设计、生产、技术服务和客户需求无缝对接的工业互联网智慧生产服务体系和协同创新的智能环境，实现了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的互联网+服务。公司“民爆行业‘工业互联网+综合智慧信息服务’平台试点示范项目”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2020 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5、关键原辅材料

公司综合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的乳化剂和复合油相生产工艺技术，为民爆器材生产企业生产工业炸药提供所需的多种规格和品种的一体化复合油相、Span-80 乳化剂、复合乳化剂、新型高分子乳化剂和复合蜡等，Span-80 乳化剂可应用于印染、纺织、石油等诸多行业；在纺织行业应用于抗静电剂、柔软上油剂、整理剂，在合成纤维中可做纺织油剂的单体，可做锦纶和粘胶帘子线油剂，对纤维具有良好平润作用，应用于印染增稠剂，在石油行业应用于原油钻井泥浆分散剂、原油乳化降粘剂，以及石油制品中的助溶剂、防锈剂等。

6、节能环保成套装备及工艺技术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新能源领域的咨询、规划、设计、投资、建设及运营，为民爆、医院等重点用能客户提供一站式清洁能源智能化、模块化、精准化解决方案，满足客户智能制造、降本增效、高质量发展需求，赋能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发展目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智能装备和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和应用，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已成为国内研究、设计和制造民用爆破器材智能装备系统集成的龙头上市企业。公司拥有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以及高新技术项目，公司研制的民爆专用设备均入选民用爆炸物品专用生产设备目录或符合行业的相关管理要求，在行业内实现了多项重大技术突破，填补了国内民爆技术领域的空白，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各种矿山和爆破工程，推动了我国民爆器材产品生产装备领域的技术进步。公司主导研发的“JWL-III型乳化炸药高温敏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和“JK 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获得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的“MGEPL-R 型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自动包装设备及工艺”项目、“JWL-RW 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药系统”项目和“JWL-DHS 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项目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乳化炸药智能化工厂试点示范项目”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公司先后被评为“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广东省机器人培育企业”和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民用爆炸物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民爆行业属于高度管制行业，具有专业性强，技术水平和安全性要求高的特点。随着民爆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和技术进步的加快推进，特别是在国家严格的安全监管要求和本质安全化生产水平不断提升的环境下，民爆行业技术装备逐步向着自动化、连续化、无人化、智能化、集约化方向发展，只有拥有较强研发创新能力、掌握领先民爆技术、具有强大技术转化能力的企业，才能在行业的不断发展进步中占据有利的市场地位。与行业内的其他企业相比，金奥博在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自动化程度以及技术水平等方面均具备明显的领先优势。

2、科研生产一体化优势

公司以国际民爆科研生产爆破服务一体化大型集团作为发展目标，具备产业链协同优势，核心智能装备和信息技术优势为拓展民爆一体化和军工业务奠定坚实基础；通过民爆行业内的并购，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装备技术优势和生产领域资源的深度融合，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打造集“产、供、爆、研、用”五位一体民爆完整产业链，进一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3、一站式服务优势

公司通过深度识别客户需求，为客户打造个性化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以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从而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公司量身订造的工业炸药连续化自动化安全生产解决方案具有技术含量高、定价能力强、客户关系稳定、产品难以复制等优势，有利于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利润率。同时，公司为民爆器材生产装备用户配套提供关键原辅材料和技术咨询、方案设计、安装指导、现场调试、维护、保养等一体化服务，并为销售和使用民爆器材的客户民爆器材产品和爆破服务，形成了一站式服务的生态体系，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持续动力。

4、信息化服务系统及互联网+优势

公司通过搭建智慧民爆信息服务系统，融合公司的“设备管理云服务平台”和“一站式服务中心”，将客户、工程师、维修人员、操作人员、巡检人员、采购人员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实现全线产能智能匹配，各工序自动闭环控制，同时对原料供应、炸药生产、运输、存储、使用等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动态管理及设计、制造、生产、服务的协同创新，精准、高效、及时地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信息化技术服务。

公司已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的认定机构“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院”和“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联合颁发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标志着公司已具备了与民爆器材销售远程运维售后

一站式服务能力建设相关的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的能力，体现了公司在生产装备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方面系统建设、运用与管理上的核心竞争力和优势。

公司率先推进“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智能化、信息化、无人化技术，搭建民爆行业网络教育培训平台、民爆智慧物流、民爆综合信息化平台，引领行业智能装备和工业互联网信息技术发展。公司“民爆行业‘工业互联网+综合智慧信息服务’平台试点示范项目”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2020年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5、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高质量的产品、快速的响应能力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已与国内生产总值排名前列的大型民爆器材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主导研发的改性铵油炸药生产线、乳化炸药生产线、固定及移动式地面站、乳化炸药现场混装车、铵油炸药现场混装车、地下装药车、机器人智能工业炸药包装线、民用爆破动态监控信息系统等多项科技成果已分别在国内 180 多条生产线上成功运用。

公司是国际炸药工程师协会的会员单位，在国际民爆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国际民爆行业内的政府组织、研发机构、科研院校和民爆企业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持续进行广泛的交流和合作，掌握国际领先技术的最新发展动向。在海外市场包括俄罗斯、阿尔及利亚、乌干达、蒙古、越南、缅甸、尼泊尔、老挝、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等地区承建了 20 多条生产线，在国内外民爆行业打造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和服务信誉。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政策的不断深入推进，公司利用自身在行业领先的技术和装备优势，深入开展国际合作，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建设民爆生产装备项目，不断扩大公司在海外民爆行业的影响力。

随着国家加快对民用爆破器材行业进行资源整合和产业化发展，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民爆器材生产企业规模也将不断扩大。因此，公司的优质客户优势将越来越明显，有利于公司发挥规模效应，市场空间前景广阔。

6、人才和团队优势

作为技术密集型的高新技术行业，民爆行业涉及安全工程、材料、化学、机械、自动控制、爆破技术等多种高科技技术领域，对技术和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要求较高。同时，对民爆行业的专业人才培养需要一套成熟的流程，培养周期较长，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和管理人才较为稀缺。随着工业技术的发展和对本质安全性要求的提高，行业对工业炸药和雷管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从业人员提出更高和更严格的要求。必须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和管理团队，才能不断开发出安全性更优、智能化信息化程度更高的新产品和新技术，从而适应行业的发展变化并满足客户的生产需要。

公司凭借 20 多年专业从事民爆行业科研和应用的技术积累，以及国内外生产线设计和建设项目的丰富经验，成功培育了理论基础扎实、研发能力突出的核心技术团队，汇集了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和省市级专家库成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和各类专业人才，团队熟悉民爆行业机械、电气设计、智能控制等专业知识并具有丰富的现场经验，确保公司能够出色完成研发、技术转让、售后服务的工作全流程，形成了多学科、多层次、结构合理的强大专业力量。公司获批设立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92,994,857.32	100%	815,109,837.12	100%	46.36%
分行业					
专用设备	166,767,654.99	13.98%	161,039,571.19	19.76%	3.56%
化工材料	378,794,355.86	31.75%	300,247,466.11	36.84%	26.16%
民爆产品	602,181,367.88	50.48%	323,422,889.57	39.68%	86.19%
工程爆破	40,049,769.95	3.36%	25,760,884.86	3.16%	55.47%
其他业务	5,201,708.64	0.43%	4,639,025.39	0.57%	12.13%
分产品					
专用设备	166,767,654.99	13.98%	161,039,571.19	19.76%	3.56%
化工材料	378,794,355.86	31.75%	300,247,466.11	36.84%	26.16%
工业炸药	359,584,706.79	30.14%	227,077,374.77	27.86%	58.35%
起爆器材	242,596,661.09	20.34%	96,345,514.80	11.82%	151.80%
工程爆破	40,049,769.95	3.36%	25,760,884.86	3.16%	55.47%
其他业务	5,201,708.64	0.43%	4,639,025.39	0.57%	12.13%
分地区					
中国境内	1,177,728,150.78	98.72%	809,387,554.91	99.30%	45.51%
中国境外	15,266,706.54	1.28%	5,722,282.21	0.70%	166.79%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192,994,857.32	100.00%	815,109,837.12	100.00%	46.3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专用设备	166,767,654.99	82,595,010.30	50.47%	3.56%	13.09%	-4.18%
化工材料	378,794,355.86	331,324,500.99	12.53%	26.16%	25.42%	0.51%
工业炸药	359,584,706.79	260,158,903.22	27.65%	58.35%	48.43%	4.83%
起爆器材	242,596,661.09	172,290,196.20	28.98%	151.80%	139.83%	3.54%
分服务						
专用设备	166,767,654.99	82,595,010.30	50.47%	3.56%	13.09%	-4.18%
化工材料	378,794,355.86	331,324,500.99	12.53%	26.16%	25.42%	0.51%
民爆产品	602,181,367.88	432,449,099.42	28.19%	86.19%	75.00%	4.59%
分地区						
中国境内	1,177,728,150.78	863,450,181.17	26.69%	45.51%	43.47%	1.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各类民用爆炸产品的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许可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工业炸药	83,500.00 吨	75.15%	报告期内，河北京煤太行乳化炸药（胶状）生产线扩增至年产 21000 吨，乳化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线扩增至年产 15500 吨；张家口市宣化紫云年产 18000 吨乳化炸药（胶状）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	报告期内，河北京煤太行、张家口宣化紫云技改生产线均已通过生产验收正式投产。
电子雷管	3,417.00 万发	47.21%	报告期内，泰山民爆进行年产 3500 万发的电子雷管智能化装配生产线技术改造；天津宏泰华凯建设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智能化装配生产线。	报告期内，天津宏泰华凯年产 1000 万发电子雷管智能化装配生产线通过生产验收已正式投产；截至目前，泰山民爆年产 3500 万发电子雷管生产线通过生产验收已正式投产。
普通雷管	3,850.00 万发	35.95%	报告期内，泰山民爆进行 TXZK-1 型基础雷管和卡中腰生产线技术改造。	报告期内，泰山民爆 TXZK-1 型基础雷管和卡中腰生产线已通过试生产条件考核。
塑料导爆管	6,000.00 万米	2.78%		
工业导爆索	1,000.00 万米	0.00%		

注：上述产能利用率统计口径为安全生产许可产能利用率。

在报告期内取得的相关资质及许可的类型、适用区域和有效期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山东圣世达取得新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含泰山民爆五莲生产点），许可有效期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河北京煤太行取得新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含张家口宣化紫云和天津宏泰华凯生产点），许可有效期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山东圣世达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许可有效期为 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泰山民爆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许可有效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天津宏泰华凯取得《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许可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保定奥博捷顺运输有限公司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5 日。和兴物流已办理完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资质增项、有效期延期手续，有效期延期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北京正泰恒通已办理完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资质增项、有效期延期手续，有效期延期至 2026 年 2 月 14 日；并办理完成《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二级）》有效期延期手续，有效期延期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淄博圣世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取得《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一级）》，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

报告期内安全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民爆产品及精细化工、装备制造生产点建立了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明确各级各类人员安全职责，成立安全委员会和安全管理部，编制了应急救援预案及专项预案并定期演练，建立了安全管理预防机制，实施安全标准化管理，制订实施了安全培训管理制度、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投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例会制度等安全管理制度，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推进了公司安全文化建设，重视安全教育培训，公司先后对《安全生产法》、双重预防机制、安全标准化等重点关键法规、标准进行培训考核。各类安全管理制度及考核评价机制健全完善，安全管理流程清晰，责任明确，保证了安全目标的实现，确保了安全生产。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督促整改并完善落实，已形成了常态化的安全检查工作机制。同时，接受行业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安全监督检查，形成了内外结合的安全防控体系。

公司是否开展境外业务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有开展境外业务。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专用设备	销售量	台/套	71	68	4.41%
	生产量	台/套	71	68	4.41%
	库存量	台/套	0	0	
乳化剂	销售量	吨	2,497.65	3,035.71	-17.72%
	生产量	吨	12,211.17	11,387.10	7.24%
	库存量	吨	231.18	153.57	50.54%
复合油相	销售量	吨	29,483.94	26,170.54	12.66%
	生产量	吨	33,452.27	26,608.94	25.72%
	库存量	吨	1,601.61	1,833.85	-12.66%
工业炸药	销售量	吨	61,365.52	44,052.77	39.30%
	生产量	吨	62,750.65	44,477.47	41.08%
	库存量	吨	1,950.50	1,665.02	17.15%
起爆器材	销售量	万发	2,982.75	1,542.77	93.34%
	生产量	万发	2,997.07	1,548.26	93.58%
	库存量	万发	495.15	314.14	57.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乳化剂库存变动原因：公司由于自用生产需求扩大进行备货。
- 2、工业炸药销售量、生产量变化原因：主要是 2021 年 7 月公司与京煤集团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2021 年下半年开始将合资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比同期增加。
- 3、起爆器材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变化原因：主要是 2022 年完成对泰山民爆的收购，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以及 2021 年下半年开始将合资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比同期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	材料成本	64,671,173.98	7.42%	60,644,154.39	10.02%	-2.60%
专用设备	人工成本	10,557,291.93	1.21%	6,086,594.82	1.01%	0.21%
专用设备	制造费用	7,366,544.39	0.84%	6,304,606.17	1.04%	-0.20%

化工材料	材料成本	283,375,776.57	32.50%	238,034,421.33	39.32%	-6.82%
化工材料	人工成本	8,249,452.02	0.95%	4,866,706.21	0.80%	0.14%
化工材料	制造费用	39,699,272.40	4.55%	21,266,737.38	3.51%	1.04%
民爆产品	材料成本	313,345,632.05	35.94%	165,211,571.96	27.29%	8.65%
民爆产品	人工成本	29,904,342.04	3.43%	18,386,714.24	3.04%	0.39%
民爆产品	制造费用	89,199,125.33	10.23%	63,510,109.94	10.49%	-0.2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	材料成本	64,671,173.98	7.42%	60,644,154.39	10.02%	-2.60%
专用设备	人工成本	10,557,291.93	1.21%	6,086,594.82	1.01%	0.21%
专用设备	制造费用	7,366,544.39	0.84%	6,304,606.17	1.04%	-0.20%
化工材料	材料成本	283,375,776.57	32.50%	238,034,421.33	39.32%	-6.82%
化工材料	人工成本	8,249,452.02	0.95%	4,866,706.21	0.80%	0.14%
化工材料	制造费用	39,699,272.40	4.55%	21,266,737.38	3.51%	1.04%
工业炸药	材料成本	202,533,983.68	23.23%	126,836,411.00	20.95%	2.28%
工业炸药	人工成本	6,472,571.56	0.74%	5,840,422.77	0.96%	-0.22%
工业炸药	制造费用	51,152,347.98	5.87%	42,591,835.60	7.03%	-1.17%
起爆器材	材料成本	110,811,648.37	12.71%	38,375,160.96	6.34%	6.37%
起爆器材	人工成本	23,431,770.48	2.69%	12,546,291.47	2.07%	0.61%
起爆器材	制造费用	38,046,777.35	4.36%	20,918,274.34	3.46%	0.9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报告期内，因收购增加天津泰克顿公司、泰山民爆公司，因新设增加圣世达科技公司。2022 年 4 月，泰山民爆公司转让五莲县安达运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不再对其控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4,298,387.3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1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3,448,389.77	5.32%
2	第二名（关联方）	43,165,924.00	3.62%
3	第三名	39,717,966.77	3.33%
4	第四名	29,595,462.94	2.48%

5	第五名	28,370,643.90	2.38%
合计	—	204,298,387.38	17.1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99,980,147.5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2,793,364.72	7.23%
2	第二名	44,501,902.72	6.09%
3	第三名	35,097,065.96	4.81%
4	第四名	34,298,641.15	4.70%
5	第五名	33,289,172.97	4.56%
合计	—	199,980,147.52	27.3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4,945,700.77	21,562,658.85	108.44%	因 2021 年 7 月公司与京煤集团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2021 年上半年未纳入合并范围，另外本报告期增加新增合并子公司的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4,444,195.12	92,105,965.94	78.54%	因 2021 年 7 月公司与京煤集团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2021 年上半年未纳入合并范围，另外本报告期增加新增合并子公司的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21,434,392.09	21,093,725.73	1.62%	
研发费用	76,450,667.25	56,240,781.01	35.93%	因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乳化炸药生产线少人化、无人化生产技术	实现乳化炸药生产线的少（无）人化、智能化，减少在线人员数量，提高乳化炸药生产过程的本质安全水平。	项目已通过工业与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已在客户处成功实施。	全线 1.1 级工房（含中转站台）现场操作人员总数不大于 3 人，全线无 0 类设备，共线柔性化生产。	实现并达成民爆行业十四五规划对乳化炸药生产线的技术要求，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提高竞争力及市场占有率。
智能仓储装备及软件技术	实现仓储数据透明、共享；有效的提高出入库	项目设计全部完成，已在山东圣世	为仓储提供智能化管理软件，实现无纸化	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溯源追踪的实现，加强对产

	效率,降低人力成本;实现对产品的流向和最终使用进行溯源追踪;统计分析报表可为企业的销售和生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达、江苏天明实施。	办公,提高企业智能化信息化程度。实现对炸药箱中转库运输和出入库的智能管理。让仓储数据数字化、可视化,提高生产线的信息化管理水平。	品流向和使用的监管力度,提升行业的安全信息化管理水平,也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智慧民爆生产管理系统	在数字化工厂的基础上,利用物联网的技术和设备监控技术加强信息管理和服,通过及时正确地采集生产数据,以合理的生产计划编排与生产调度,提高生产过程的可控性、减少生产线人工干预,最终实现将自动化生产、作业流程控制、生产执行、资源计划管理、设备管理、关键绩效管理等元素融为一体的目的,构建一个高效节能、绿色环保、环境舒适的人性化工厂。	产品已研发完成,正在山东圣世达实施。	集设备自动化、作业流程控制、生产执行、资源计划管理、设备管理、安全管理、质量追溯、关键绩效管理等元素为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实现从生产、销售、运输、存储、使用等环节对民爆产业链进行全流程管控,对生产线的生产过程、投料、产出、质量、人员、绩效、能耗、进销存等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通过大数据分析为相关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公司生产线全流程管控信息化技术的提升,将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降低企业成本,将提高公司生产线的市场竞争力。
自动筛分工艺设备	实现火炸药筛分工序的无人化、自动化及人机隔离	项目样机制造完成,并在客户现场进行了试验验证。目前正在对项目产品进行优化改进。	生产操作人员数量为0,远程自动控制。自动筛分、称重、除渣。人机隔离操作、安全连锁。	拓展军工行业市场,提升公司军工装备项目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巩固公司智能装备的竞争力。
并联机器人及其控制系统	研发最大负载 16kg,工作空间直径 1300mm 的并联机器人产品。可应用于乳化炸药生产线。该项目完成研发后,将用于药卷分拣线,替代进口机器人	项目设计全部完成,已发往现场小药卷生产线并已完成调试,目前已在产线使用。	实现包装型乳化炸药生产线上药卷抓取机器人的国产化,替代国外品牌的机器人,解决国外机器人的卡脖子技术。	提高公司乳化炸药生产线关键设备的国产化率。
液压多关节机器人及其控制系统	开发负载 60kg、液压驱动的防爆型机器人。可应用于军工、民爆等有防爆要求的行业。	产品已研发完成,正在客户处安装调试成功,等待投产。	用于军工火炸药的自动化、无人化作业。	拓展军工行业市场,提升公司军工装备项目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巩固公司智能装备的竞争力。
大产能现场混装电缸活塞式基质泵	研发用于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的大产能混装电缸活塞式基质泵,替代基质螺杆泵,实现产能大于 15t/h,最大产能为 25t/h。	项目产品已经研发成功,并在新疆、广东等地面站成功投产应用。	实现现场混装地面站全线无 0 类设备,最大产能达到 25t/h,提高现场混装乳胶基质生产过程的本质安全水平。	提升公司现场混装乳胶基质地面站装备的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水平,巩固公司智能装备的技术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01	301	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66%	17.88%	-3.2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9	103	5.83%

硕士	17	17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2	38	10.53%
30~40 岁	131	135	-2.96%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76,450,667.25	56,240,781.01	35.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41%	6.90%	-0.4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287,722.14	589,284,892.74	47.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566,213.39	559,172,895.65	6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8,491.25	30,111,997.09	-19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6,678,830.71	2,681,382,078.04	31.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1,981,333.29	2,706,938,834.95	51.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302,502.58	-25,556,756.91	-2,111.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837,186.28	594,739,447.68	9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768,199.67	513,571,374.48	-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068,986.61	81,168,073.20	705.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72,133.38	84,671,108.44	-23.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47.69%，主要是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60.70%，主要是因购买原材料及支付薪酬等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93.91%，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31.52%，主要是收回投资理财本金增加。
-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51.17%，主要是支付新增合并子公司的投资款和购买理财本金增加。
-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减少 2111.95%，主要是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90.14%，主要是 2022 年初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705.82%，主要是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90,016,899.07	25.81%	422,215,989.03	19.63%	6.18%	主要为完成非公开发行收到的募集资金款项
应收账款	437,334,159.07	14.29%	310,040,538.59	14.41%	-0.12%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存货	239,867,826.34	7.84%	155,617,350.21	7.24%	0.60%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74,859.47	0.01%	218,006.67	0.01%	0.00%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24,616,647.08	0.80%	16,637,406.46	0.77%	0.03%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591,603,802.46	19.33%	551,168,172.04	25.63%	-6.30%	固定资产金额增加是因为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占比减少是因为本报告期资产总额增加。
在建工程	41,838,854.60	1.37%	23,013,228.06	1.07%	0.30%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14,854,438.17	0.49%	16,634,353.83	0.77%	-0.28%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373,600,000.00	12.21%	309,600,000.00	14.39%	-2.18%	银行借款增加，因本报告期资产总额增加占比减少。
合同负债	47,864,551.58	1.56%	15,974,783.03	0.74%	0.82%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86,000,000.00	2.81%	118,000,000.00	5.49%	-2.68%	主要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9,368,875.75	0.31%	11,204,498.52	0.52%	-0.21%	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1,000,000.00				3,495,000,000.00	3,491,000,000.00		75,000,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132,400.00				1,000,000.00	1,888,000.00	2,115,600.00	23,36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93,132,400.00				3,496,000,000.00	3,492,888,000.00	2,115,600.00	98,360,000.00
上述合计	93,132,400.00				3,496,000,000.00	3,492,888,000.00	2,115,600.00	98,36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主要是因新增合并子公司泰山民爆而增加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相关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9,956,691.12	310,224,799.46	-19.4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雷管壳、	收购	153,866,845.13 ¹	52.77%	自有资金	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	长期	民爆产品	已完成收购		公司根据非同一控制下	否	2022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

公司	加强帽、雷管箍、爆破线、金属管件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合并会计准则，按照成本法核算，不计入投资收益。			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52.7711%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合计	—	—	153,866,845.13	—	—	—	—	—	—	0.00	—	—	—	—

注 1：投资金额包括了 83,956,845.13 元债权。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	自建	是	民爆行业	2,888,344.54	2,888,344.54	募集资金	0.90%			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因素影响，导致投资进度不及预期。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自建	是	民爆行业	20,788,507.92	20,788,507.92	募集资金	13.67%			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因素影响，导致投资进度不及预期。		
合计	--	--	--	23,676,852.46	23,676,852.46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	/	上海斐显歆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20,000,000.00	--	2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0年05月19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68,492.87	2,367.69	2,367.69	0	0	0.00%	66,125.1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 36,400.00 万元及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68,492.87	2,367.69	2,367.69	0	0	0.00%	66,125.1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9.12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5,584,196.64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655,501.9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4,928,694.72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XYZH/2022SZAA20002 号）。

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得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54,561,599.41 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61,251,842.26 元（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36,4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人民币 7,312,504.67 元, 扣账户手续费人民币 2,747.52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	否	32,057.68	32,057.68	288.83	288.83	0.90%	2025年01月05日	0	不适用	否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5,208.91	15,208.91	2,078.86	2,078.86	13.67%	2025年01月05日	0	不适用	否
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	否	21,226.28	21,226.28	0	0	0.00%	2025年01月05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492.87	68,492.87	2,367.69	2,367.6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8,492.87	68,492.87	2,367.69	2,367.69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爆破工程服务项目”和“北方区域运营中心及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 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因素影响, 导致投资进度不及预期。									
项目可	不适用									

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增山东圣世达控股子公司泰山民爆为“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新增泰山民爆位于日照市五莲县生产点作为实施地点，用于建设实施该募投项目中对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该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不发生变化，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变更后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新增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新增山东圣世达控股子公司泰山民爆为“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时新增泰山民爆位于日照市五莲县生产点作为实施地点，用于建设实施该募投项目中对工业数码电子雷管装配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该募投项目投入总金额不发生变化，如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本次变更后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等方式解决资金缺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8,733.90 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2SZAA20216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 36,400.00 万元及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塑料导爆管等民用爆破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	31,369,198.00	649,424,917.37	227,388,488.28	287,486,297.31	3,141,002.08	8,633,039.62
安徽金奥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乳化剂、一体化专用复合油相、复合蜡、表面活性剂、化学原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51,904,600.00	198,259,717.64	165,448,321.42	224,767,304.42	6,801,718.43	6,838,827.92
北京金奥	子公司	工业炸药	465,473,9	999,905,9	414,929,5	298,353,0	-	-

博京煤科 技有限责 任公司		的研发、 生产、销 售	69.00	71.05	45.50	33.56	67,651,18 9.52	44,753,09 8.22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收购	净利润-583.83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07.73万元，占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12.18%。
五莲县安达运输有限公司	转让	2022年4月，山东泰山民爆将持有五莲县安达运输有限公司62.6667%的股权以161.8853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日照丰泰爆破服务有限公司，本次处置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创新推动变革，智造引领发展，以推动创建“平安民爆、智慧民爆、创新民爆”为己任，展民爆器材各类产品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出更安全高效的智能创新产品，推进智能化制造和信息化建设。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拥有的民爆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原辅材料、软件信息系统等全套系列化技术及研究开发定制化优势和行业领先地位及不断扩大增强的民爆生产爆破一体化资源，积极推行科研生产服务一体化模式，构建“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工程服务等四位一体”的完整产业链生态链，积极进行上下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扩大公司业务和行业领域覆盖率。

公司将以国际民爆科研生产一体化大型集团作为发展目标，在发展理念、发展模式、创新创造和人才培养等方面持续提升。利用资本平台推进并购整合工作，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努力通过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纵向资源，跨行业横向发展，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体现规模效应，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业整合能力和综合盈利能力，以“国际化、专业化、精品化”为发展目标，在变革中谋求发展，在发展中不断创新，实现“成为研究、设计、制造民用爆破器材与设备及一体化服务的国际一流企业”的企业愿景。

（二）2023 年经营计划

1、2023 年，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精神，继续围绕“民爆一体化、精细化工、智能制造、金奥博智慧云”四大业务板块开展工作：

（1）在智能制造板块，进一步拓展民爆器材各类产品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出更安全高效的智能创新产品，推进智能制造和信息化建设，在现有工业炸药包装型、现场混装型以及工业雷管装配线的装备制造基础上提质升级，研发安全性更高的生产设备，通过机器人换人、视觉监测系统、智能数字孪生技术，进一步降低危险工房操作人员数量，实现全线的自动化、智能化和无（少）人化生产，使民爆产品生产过程本质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推动智能制造及信息化建设，扩大公司民爆装备技术的应用推广。

公司已成功中标某军工企业销毁装备两个采购项目，首次进入了拆弹设备领域，另外，研制的自动筛分系统已经完成了功能测试，迈入火药装备领域。公司将自身在民爆行业多年积累的安全、可靠、高效的智能制造装备和信息技术结

合运用到军工装备行业，发挥公司的非标定制化整体解决方案优势及系统集成能力，实现智能化、无（少）人化的目标，进一步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

公司将持续大力拓展机器人智能装备的应用范围，目前已将民爆生产中广泛运用的机器人系列智能装备下沉运用到民爆行业以外的食品、包装、军工、精细化工及电气用纸等领域，并均已获得订单。公司将深入拓展火工品及民爆装备制造领域生产、技术、服务等方面的合作，积极参与火工品和民爆领域“黑灯工厂”建设，创建行业新标准和行业示范线。

公司将积极拓展开拓环保节能领域业务，结合公司的智能集成装备的技术优势，推广模块化智能精准供能系统在民爆企业、医院等企事业单位的应用。

(2) 在民爆一体化板块，充分利用公司民爆装备技术研发、专业技术人才、企业品牌、融资平台、体制机制优势，以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方向为指引，以研究开发为龙头、以整合重组为手段、以终端服务为重点，倾力打造集“产、供、爆、研、用”五位一体民爆完整产业链。大力发展差异化的民用爆破器材以满足工程爆破需要，大力推广应用乳化炸药、铵油炸药、重铵油炸药。基于不同地质条件、矿岩特性和爆破技术特点的需求，加快研究应用安全性好、系列化工业炸药新体系。利用公司新研发的“以提升客户运行效能，降低客户运行总成本”的一体化混装系列智能装备，围绕采石、矿山开采和矿山修复方面进行深耕，以中小型规模矿山领域以及公路、水利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为基础，加强为大型矿山、基础设施建设提供有效增值服务能力，与大型终端客户开展一体化合作，创建现场混装一体化试点示范，实现商业模式从产品供应商到一体化综合服务商的转型。

公司根据行业《十四五规划》优化调整产能要求对电子雷管生产进行整体布局，有序推进电子雷管生产线并线技术改造，提升电子雷管许可能力，建立电子雷管产能规模优势，实现扩能扩产。在市场营销上全力加大电子雷管销售，提升售后服务水平。同时，继续努力整合产业链下游资源，扩大公司的民爆板块业务规模，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加快推进公司产业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 在精细化工板块，充分利用公司品牌、技术、服务、市场等综合优势，把握与引导客户需求，研发生产高安全、高性能、低成本表面活性剂及复合油相，并逐步拓展表面活性剂的在食品、化妆品、石化产品、纺织品等领域的应用。大力推行液态一体化油相的应用，降低生产与使用成本，满足客户多层次的需求，扩大市场份额。

(4) 在智慧云板块，继续发挥公司在民爆行业信息化的领先优势，把握工信部发布的《“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带动行业发展的历史契机，利用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5G、边缘计算、数字孪生等技术手段，建立健全企业智能网络监管和应急管理平台，打造具有“快速感知、实时监测、预知预警、联动处置、系统评估”安全管控体系、具有“数据说话、透明高效、决策科学”智慧管理体系、具有“超前感知、随动控制、自主调节”质量管控系统，为智慧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下扎实的基础。

2、公司将认真地执行“爆破工程服务项目”“民用爆破器材生产线技改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北方区域运营中心与行业信息服务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努力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完善公司民爆产业链，夯实公司业务基础，推动公司业务体系升级，巩固公司市场优势地位，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3、公司将立足“1+N”服务模式，深化研发和营销体系再建设，以创新服务为动力，以服务质量求发展，强化管理，切实提高客户响应速度，全面落实“客户第一”。公司所有部门和人员将以精益求精的态度，锲而不舍的毅力，切实以客户需要为导向，从原材料、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产品交付到售后服务全过程进行品质提升和改善，解决客户问题，向客户展现“匠心”精神和品牌形象，与客户同发展共成长。

4、公司将持续对标国际知名民爆企业，积极拓展民爆海外业务，并积极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通过多渠道、多措施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扩大公司在国际民爆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实现产品销售和服务的国际化。

5、公司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职能部门规划，改进管理体制。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多维度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力资源保障能力，加强青年科技骨干的培育，打造民爆行业科技领军团队及具备宏观思维和创新精神的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为公司发展打下坚实的人力驱动基础。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民爆行业作为基础性产业，肩负着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的重要任务。民爆产品广泛用于矿山开采、冶金、交通、水利、电力和建筑等领域，由于其在采矿业、基础工业、重要的大型基础设施建设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因而民爆器材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影响较大，民爆器材生产装备的需求亦会收到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周期时，基础设施建设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通常相对较大，从而带动对民爆产品及民爆器材生产装备的需求；当宏观经济低迷时，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可能放缓，采矿业一般开工不足，从而导致对民爆产品及民爆器材生产装备的需求降低。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结构发展方向，加强市场调研及分析市场需求，适时调整产品结构，巩固自身差异化优势，纵深推进高质量发展，提高市场占有率，将政策及行业发展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2、行业和市场竞争风险

民爆器材生产装备行业经营特点决定了其对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的高要求。随着民爆行业相关政策的不断落实和客户要求的不断提高，只有通过现有技术不断研发、升级和改造，才能确保市场领先地位。若公司不能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和加强技术创新能力，推出达到先进技术水平 and 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将会面临行业 and 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装备、软件系统及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的研发，技术水平处于国内前沿，公司占据了领先优势。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结构发展方向，加强市场调研及分析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研发及技术创新，根据市场变化和行业政策指引，及时调整研发重点，快速响应地转化研发成果，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新技术，确保公司的持续技术领先地位。

3、产业链延伸和扩张风险

随着公司向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扩张，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收购之后需加强对子公司的整合，从而充分发挥双方的协同效应，这些都对公司的管理能力、人才资源、组织架构提出更高的要求，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的管理与运营难度。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合并主体的增加而及时调整、完善，将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因此存在业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对标行业内的国际知名企业，完善公司的研发、工程管理和市场拓展的制度建设和运营管理，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产品研发与质量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进行适应性调整，对子公司和公司各部门工作的协调性、严密性、连续性提出更高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完善并强化决策程序，提高组织管理水平，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全面有效地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全面提升，以适应公司的业务发展。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为民爆产品及一体化服务，该业务所属行业的特性决定了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面临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将会给公司的盈利能力、品牌影响力等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建立了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明确各级各类人员安全职责，成立安全委员会和安全管理部，编制了应急救援预案及专项预案并定期演练，建立完善了安全管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活动，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接受行业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安全监督检查，形成了内外结合的安全防控体系。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复合油相的主要原材料为复合蜡等石油化工产品，化工产品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工业炸药的主要原材料为硝酸铵，价格受短期季节性供求变化和长期行业产能扩张周期变化的影响，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盈利产生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价格趋势，做好原辅材料的储备预测和错峰囤货，保障采购价格的基本稳定；并持续开展互补和替代性多品种原辅材料的研发和试验，减少原材料波动的风险。另一方面，通过集团统一采购、招标等方式降低采购价格，深挖供应链潜力，缓解成本上涨压力。此外，公司将通过改良产品配方、采用新工艺、新材料替代等方式，降低原料成本，有效转移部分原材料波动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1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前海人寿基金、京石投资、南方基金、同泰基金、长城基金、凯石基金、光大证券研究所	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行业政策以及公司的产业链、具体业务发展规划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01月21日-2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柏瑞基金、东方红资产管理、招商基金、国盛证券、信达澳银基金、博时基金、创金合信基金、招商资管、建信理财	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行业政策以及公司的产业链、具体业务发展规划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月21日-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02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方正证券研究所、民生加银基金、华泰资产、光大保德信基金、中海基金、秋阳投资、鸿道投资、谢诺辰阳、广发基金、工银安盛、东方证券、方正资管、多鑫投资、富邻投资、南方基金、荷和投资、金鹰基金、中银基金、中国人寿资管、进化论基金、天弘基金、华夏基金、前海人寿、涌峰投资、中信建投基金、中融基金、进门财经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2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03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方正证券研究所、工银安盛、光大保德信、泰康资产、广发基金、韶夏投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3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资、方正证券、多鑫投资、招商资管、赤钥投资、进门财经		表》
2022 年 04 月 27 日-28 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方正证券、工银安盛、广发基金、韶夏投资、鸿道投资、同风资本、中信建投	公司的经营业务范围、行业政策以及公司的产业链、具体业务发展规划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 4 月 27-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5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观澜湖投资、千榕基金、前海万利基金、正享投资、融脉资本、帝羽资产、小忠资本、荣正投资、高盛基金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 5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6 月 17 日-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复星基金、长信基金、韶夏资本、尚近投资、光大证券、交银施罗德、光证金控、华泰资产、人保资产、普邦恒升投资、中欧基金、泰康资产、建信养老金、中庚基金、中融基金、理成资产、人保健康险、棕榈湾投资、光大研究所、进门财经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 6 月 17 日-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8 月 0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惹宸基金、北京浩洋博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算话投资、上海感叹号投资、北京佳禾佳兴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嘉禾田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巨伟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华雅颐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狐尾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 8 月 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 年 09 月 23 日-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方正证券研究所；泰康人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

				寿；利幄基金；招商基金；博时基金；东方资管；立翎投资；诺安基金；广发证券	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com.cn) 《2022年9月23日-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10月11日-3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研究所；华宝基金；新华资产；申万菱信基金；建信基金；国联证券；国信证券；银华基金；方正证券研究所；中融基金；上海煜德投资；韶夏资本；金安基金；东方证券自营；创金合信基金；禾永投资；金鹰基金；华商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进门财经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0月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11月2日-2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创富互兴；盘京资产；德邦证券；海南悦溪；前海开源基金；富国基金；中海基金；华宝基金；人保养老；国君资管；思远投资；招商基金；博鸿资产；聚鸣投资；利信资产；浙商证券；华夏基金；深圳创富兆业；民生加银基金；方正证券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1月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12月01日-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博时基金；深圳创富兆业；安信证券；德邦证券；前海开源基金；泰康资产；东北证券；东方阿尔法；创金合信；同泰基	公司的发展历程、经营业务板块、行业地位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年12月1日-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金；既济投资；沅相投资；东方合盈；五矿证券；海通证券；江信基金		
--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和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没有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10 次董事会。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完成了新一届董事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职权范围运作，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7 次监事会。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完成了新一届监事的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 3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出席和列席相关会议，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并建立了多种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力争实现股东、公司、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全体员工的绩效考核与评价机制，将公司战略目标层层分解到各控股子公司、各部门和员工，并采取年度考核、月度考核、日常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对各控股子公司、各部门管理效果和员工工作绩效进行量化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薪酬分配、奖惩、职务任免的依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技术研发体系、运营管理体系以及市场营销体系，不存在依赖或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和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产权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本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14%	2022 年 01 月 28 日	2022 年 01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43%	2022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08%	2022 年 06 月 16 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明刚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22年06月16日		81,388,800	3,289,473			84,678,273	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明刚	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6年03月18日							
明景谷	董事	现任	男	82	2016年03月18日		32,659,200	2,192,982	3,500,000		31,352,182	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大宗交易减持
周一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6年03月18日							
高欣	董事	现任	男	59	2018年04月23日							

梁金刚	董事、 副经理	现任	男	55	2022 年 06 月 16 日						59,500	59,500	聘任 前通 过二 级市 场买 入
肖忠良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66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林汉波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48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张永鹤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吴龙祥	监事 会主 席、 股东 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72	2022 年 06 月 16 日								
翟雄鹰	股东 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6 年 03 月 18 日								
李辉	职工 代表 监事	现任	女	38	2019 年 06 月 20 日								
赵海涛	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51	2019 年 06 月 20 日								
周小溪	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50	2019 年 06 月 20 日								
王永斌	总工 程师	现任	男	60	2019 年 06 月 20 日								
崔季红	财务 总监	现任	女	43	2016 年 03 月 18 日								
李井哲	董事	离任	男	39	2019 年 06 月 20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汪旭光	独立 董事	离任	男	83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张清	独立	离任	男	47	2016	2022							

伟	董事				年 03 月 18 日	年 06 月 16 日						
郑馥丽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9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 股东代表 监事	离任	男	77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裴海兴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0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吴龙祥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72	2016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合计	--	--	--	--	--	--	114,048,000	5,541,955	3,500,000	0	116,089,95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明刚	董事长、总经理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换届选举，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明景谷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换届选举，现任公司董事，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肖忠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换届选举
林汉波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换届选举
张永鹤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换届选举
梁金刚	董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换届选举
梁金刚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吴龙祥	监事会主席、 股东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2 年 06 月 16 日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井哲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汪旭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清伟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馥丽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 股东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裴海兴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龙祥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6 月 16 日	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非独立董事：

明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兵工学会民用爆破器材专业委员会委员，享受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广州分公司工程师、美国 EDS 公司项目经理、国务院安委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工贸与民爆专业委员会专家。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明景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长沙矿山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深圳市爱特实业公司工业技术研究所所长，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周一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美国 IHA 公司会计主管、美国密歇根大学高级财务分析师、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国家民爆专家库成员，国家民爆专家委员会委员。2009 年获“四川省五一劳动奖章”，2010 年获“四川省劳动模范”称号，2013 年当选为四川省人大代表。1985 年至 2006 年，历任重庆国营 204 厂技术员、工程师，新疆雪峰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主管工程师、设计室主任、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7 年至 2009 年 5 月，历任雅化有限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主任。2009 年 6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雅化集团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雅化集团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今，任雅化集团公司董事、总裁。2018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梁金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高级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淄博市人大代表。曾任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

肖忠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央军委科学技术委员会某国防科技专业专家组成员、装备发展部某技术专业组顾问、中国兵工学会火炸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历任华北工学院(现中北大学)化学工程系主任、副院长，中北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现任南京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汉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委员。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永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科员、福建万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律师协会并购重组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吴龙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人员，民用爆破器材行业专家委员会委员，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采矿所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曾任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翟雄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历任任雅安化工厂劳动人事科管理员、厂长办公室计划管理员、雅化有限综合部主管。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雅化三台综合部副部长、部长。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雅化运输董事、副总经理兼综合部部长。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雅化有限综合部主管。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11 月，历任雅化集团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2012 年 11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雅化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投资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雅化集团总部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投资管理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雅化集团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雅化集团董事、董事会秘书。2021 年 6 月至今，任雅化集团董事、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李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3月入职公司，现任公司采购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赵海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哈密雪峰三岭民用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兼工程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小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国家一级科技咨询师，经济师，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曾任邵阳三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承德兴湘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兴安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湖南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军众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永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兵工学会民用爆破器材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工程爆破协会专家库专家。曾任中钢集团马鞍山矿山研究院民爆器材研究室副主任、主任、采矿所主任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导师，并兼任中国民用爆破器材协会理事等职；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南大学兼职教授；安徽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兼职导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崔季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2022年08月05日	否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2022年08月05日	否
周一玲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2月09日		否
高欣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21年06月17日	2024年06月16日	是
翟雄鹰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秘、投资总监	2021年06月17日	2024年06月16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明刚	广东正维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否
明刚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 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12日		否
明刚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19日		否
周一玲	广东正维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1月06日		否
周一玲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 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8日		否
周一玲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	董事	2013年11月08日		否

	技有限公司				
周一玲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19日		否
周小溪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24日		否
梁金刚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0月29日	2022年06月10日	否
梁金刚	淄博圣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1月25日		否
梁金刚	淄博圣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1月25日		否
梁金刚	淄博圣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1月06日	2022年09月29日	否
梁金刚	北京国科安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4月13日		否
梁金刚	重庆云铭股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20日		否
梁金刚	山东龙道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1年01月15日	2023年02月01日	否
肖忠良	南京理工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6年11月14日		是
林汉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合伙人	2017年07月01日		是
林汉波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委员	2016年05月24日		是
张永鹤	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3年02月20日		是
张永鹤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29日	2023年09月28日	是
翟雄鹰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28日		否
翟雄鹰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21日		否
翟雄鹰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6月06日		否
翟雄鹰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14日		否
翟雄鹰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24日		否
翟雄鹰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5日		否
高欣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01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高欣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27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高欣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08日	2022年12月25日	否
高欣	四川雅化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21日		否
高欣	雅化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06日		否
高欣	红牛火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4日		否
高欣	星辰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01日		否
高欣	雅化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4日		否
高欣	北方星辰爆破有限	董事	2016年05月27日		否

	公司				
高欣	西科钻孔与爆破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30日		否
高欣	西科维多利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30日		否
高欣	卡鲁阿那爆破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29日		否
高欣	四川普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22年07月28日		否
高欣	卡玛蒂维矿业（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2月19日		否
高欣	JTD矿业集团（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23日		否
高欣	BIB矿产资源（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21日		否
高欣	欣远投资发展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3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考核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确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2、确定依据

公司薪酬模式以外部薪酬调研水平、企业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其岗位价值、承担责任和该任职人员的能力等确定薪酬，确保薪酬的内外公平以及个体公平，遵循以下原则：

- （1）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 （2）体现职责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价值高低、承担责任大小相符；
- （3）体现公司长远利益的原则，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 （4）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薪酬发放与绩效考核、奖惩挂钩。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明刚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81.81	否
明景谷	董事	男	82	现任	72.97	否
周一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66.84	否
高欣	董事	男	59	现任	0	是
梁金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79.05	否
肖忠良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5.42	是
林汉波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5.42	是
张永鹤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5.42	是
吴龙祥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男	72	现任	32.11	否

翟雄鹰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0	现任	0	是
李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现任	19.18	否
赵海涛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8.84	否
周小溪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70.02	否
王永斌	总工程师	男	60	现任	63.52	否
崔季红	财务总监	女	43	现任	51.81	否
李井哲	董事	男	39	离任	0	否
汪旭光	独立董事	男	83	离任	4.58	是
张清伟	独立董事	男	47	离任	4.58	是
郑馥丽	独立董事	女	49	离任	4.58	是
吴多义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	男	77	离任	13.73	否
裴海兴	副总经理	男	60	离任	58.73	否
合计	--	--	--	--	708.60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01月12日	2022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02月21日	2022年0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03月04日	2022年03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04月21日	2022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05月06日	2022年05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年05月30日	2022年06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06月16日	2022年06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08月26日	2022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11月29日	2022年12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明景谷	10	10	0	0	0	否	3
明刚	10	10	0	0	0	否	3
周一玲	10	10	0	0	0	否	3
高欣	10	0	10	0	0	否	0
梁金刚	4	1	3	0	0	否	0
肖忠良	4	1	3	0	0	否	0
林汉波	4	4	0	0	0	否	0

张永鹤	4	4	0	0	0	否	0
李井哲	6	0	6	0	0	否	0
汪旭光	6	0	6	0	0	否	1
张清伟	6	4	2	0	0	否	3
郑馥丽	6	4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和权利，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对董事会决议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建言献策、认真表决。公司在经营发展决策、内部制度建设、人员任免、对外投资等方面充分考虑及采纳董事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另外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联交易、证券投资、现金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回购股份、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重大事项均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郑馥丽、张清伟、周一玲	1	2022年04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内审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部 2021 年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内审部 2022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关于开展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林汉波、张永鹤、周一玲	2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内审部 2022 年半年度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审计委员会	林汉波、张永鹤、周一玲	2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内审部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清伟、郑馥丽、明景谷	1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	-	无

					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提名委员会	郑馥丽、汪旭光、明刚	1	2022年05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提名委员会	肖忠良、林汉波、明刚	1	2022年06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0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0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05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73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77
销售人员	82
技术人员	373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351
合计	2,0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3
本科	292
大专	386
中专以下	1,352
合计	2,053

2、薪酬政策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实现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的薪酬机制平衡，有效地吸引、留住、激励企业发展所需要的人才，紧密的将员工个人业绩、部门、团队、公司业绩与其薪酬联系在一起，强化激励效果从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相关费用。公司通过采取公平竞争、薪酬成本与预算控制等举措，有助于配合组织的经营战略，促成组织和个人目标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公司整合培训资源，搭建企业内部培训信息平台，提高企业知识的传播率和利用率及多样化培训需求，降低企业培训管理实施成本，解决培训过程中工作与培训矛盾，建设学习型组织。加强公司专业技术人员、新入职、调岗员工的培训，坚持按需施教、务求实效的原则，造就共同价值观、加强团队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55,48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619,635.23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等因素，特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

回报规划》。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实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为：如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且现金流较为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743,409.8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3,769,611.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4,513,020.82
可分配利润（元）	228,787,119.7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258,129.13 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48,696,606.86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205,817,025.3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869,660.6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8,787,119.74 元。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结合公司 2022 年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按照截止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的总股本 347,614,197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890,700 股后的 345,723,497 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743,409.82 元（含税）。上述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以上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

规定。
此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为 3,769,611.00 元，视同现金分红。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由审计委员会领导，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对公司经营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报告期内，内部审计部门组织开展了风控梳理工作，通过业务梳理、制度审查、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控制措施制定与确认、控制缺陷整改等环节，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体系；通过开展内控意识宣导及有关部门内部控制专项培训，不断提升管理层及各业务内部控制意识。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2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该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全部纳入集团统一管理，对其内控制度、财务体系、信息管理等方面进行指导和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收购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并正式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B、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中的关键数据或指标；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C、除以上重大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A、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如：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B、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如：民主决策程序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较大失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繁出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C、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即：重大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1. 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8%；2. 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3%；3. 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5%；重要：1. 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8%；2. 资产总额的 1%\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3%；3. 经营收入总额的 3%\leq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5%；一般：1. 错报$<$利润总额的 3%。</p>	<p>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损失\geq净资产 3%；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净资产 1%\leq损失$<$净资产 3%；一般：内部控制缺陷导致公司财产或经营目标受损，其损失金额与上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相比在如下区间：损失$<$净资产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等文件要求，公司积极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行动，对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全面完成专项自查工作。经自查，公司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选举新任独立董事情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汪旭光先生、郑馥丽女士、张清伟先生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发布《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汪旭光先生、郑馥丽女士、张清伟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完成换届工作，选举肖忠良先生、林汉波先生、张永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要求，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各项基础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公司治理较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有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权。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金奥银雅、宣化紫云、天津宏泰华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相关标准，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金奥银雅按要求编制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并取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枣环函字〔2016〕229号），并取得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400588792845B001P。

宣化紫云按要求编制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并取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张环评〔2015〕10号、张行审函〔2018〕30号及张行审立字〔2021〕603号），并取得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7057373576963001Z。

天津宏泰华凯按要求编制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并取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蓟审批一〔2015〕217号），并取得天津市蓟州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20225104261934M001X。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	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房	二氧化硫 0.001mg/m ³ 、氮氧化物 12mg/m ³ 、颗粒物：3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	0.438吨	/	无
	有机物	非甲烷总烃	处理后排放	1	高分子车间东	54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0.0268吨	/	无
张家口市宣化紫云化工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房	二氧化硫 4mg/m ³ 、氮氧化物 36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	二氧化硫 0.0433吨、氮氧化物 0.364吨	二氧化硫 1.363吨/年、氮氧化物	无

									5.450 吨/年	
	有机物	非甲烷 总烃	有组织 排放	1	膨化生 产线	16.6mg/m ³	《工业企 业挥发性 有机物排 放控制标 准》 (DB13/23 22-2016)	1.53 吨	/	/
天津宏 泰华凯 科技有 限公司	危险 品生 产企 业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金奥银雅、宣化紫云已按环保部门相关规定建设防治污染相关的设施，目前使用的是天然气锅炉，进行了低氮燃烧处理，报告期内运行正常，未发生环境事故。

天津宏泰华凯是危险品生产企业，属于其他重点排污企业，无废气产生，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均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金奥银雅、宣化紫云及天津宏泰华凯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分别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山亭分局、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宣化区分局及天津市蓟州区生态环境局完成了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金奥银雅、宣化紫云为确保环境监测的质量，制定了自行检测方案，并委托具备相应的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金奥银雅、宣化紫云已按环保部门相关规定建设防治污染相关的设施，并持续优化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确保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保障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排放及处理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天津宏泰华凯虽属于危险品生产企业，但无废气产生，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单位进行清运处理。金奥银雅、宣化紫云及天津宏泰华凯严格执行国家、地方的税收要求，定期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一）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

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控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同时，公司通过咨询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以及相关风险管理机构，不断探讨改进治理结构，以积极务实的态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重视人才培养，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不断将企业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构建起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为员工购买社保和员工意外伤害保险，定期进行员工常规体检，为员工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公司工会组织节日茶话会、新员工素质拓展、高温送清凉、“导师带徒”结对签约等活动，还与上级工会对接为企业谋福利。公司还成立妇女联合会，并为怀孕员工、员工子女提供慰问礼品，让员工在工作环境和生活上逐步得到改善，提升内部凝聚力。公司为员工提供多种学习、培训和提升渠道，使员工实现能力增值，与公司共同成长。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与供应商及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完善的售后服务。在为客户、社会创造更大价值的同时，与供应商、客户携手共进，互相监督持续改善，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实现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坚持以公平、真诚的态度对待合作伙伴和供应商，与他们建立利益共享、共同成长的良好关系。为了满足顾客高效率、低能耗，轻量化、高品质需求，公司积极参与到顾客的开发方向，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来实现自身的发展进步，来满足顾客不断提升的要求。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提倡科学环保、节能减排，倡导绿色环保，积极践行环境责任，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在生产制造环节采用绿色制造技术，坚持环境保护与企业发展齐头并进，推进绿色环保，构建和谐健康生态，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生存空间和可持续发展环境。

（五）社会公益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重视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与各级政府保持联系并接受监督，履行纳税人义务，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支持地区建设，为推进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力量。注重依法纳税、环境保护、慈善公益支持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树立良好公众形象。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国家要振兴，乡村必振兴。公司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工作，积极引导公司职工不断加大帮扶产品购买力度，并购买普惠制慰问品等优先考虑助农产品。子公司宣化紫云组建驻春光乡四方台村乡村振兴工作队，按照“二十字方针”总要求和市、区、乡镇工作部署，紧紧围绕五大振兴任务，以党建引领为抓手，协助四方台村两委开展了基层党组织活动阵地规范化建设、优化农村环境、打造美丽乡村及“七一”困难党员慰问等活动。子公司天津宏泰华凯在蓟州区动员下，积极参与“万企兴万村”活动，向古浪县泗水镇人民政府捐款 10 万元助力当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强区域间协作，促进乡村产业发展，助力健康乡村建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股份限制流通及锁定承诺	<p>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股东仍将遵守前述承诺。</p> <p>二、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追加以下承诺：1.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p>	2017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8日至申报离任后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p>格将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且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或者拒绝履行前述承诺事项。2. 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p>			
--	--	--	---	--	--	--

			<p>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p>4. 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四、本人若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一玲、吴多义、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喻芳	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2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8 日至申报离任后十八个月	正常履行中

			<p>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二、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三、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追加以下承诺：1. 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p>			
--	--	--	--	--	--	--

			<p>长的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且本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原因而放弃或者拒绝履行前述承诺事项。</p> <p>2. 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p>4. 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p>			
--	--	--	---	--	--	--

			<p>《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四、本人若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刚、明景谷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p> <p>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p>	2017年12月08日	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时	正常履行中

			<p>有的公司股份的 20%（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而定。</p> <p>3、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本次发行股票后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价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前述承诺。</p> <p>4、本人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p>			
--	--	--	--	--	--	--

			<p>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5、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6、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 时，本人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雅化集团	5%以上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p>1、本股东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2、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股东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30%（若因公</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	正常履行中

			<p>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减持数量应作相应调整)。3、本股东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4、若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未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5、自本股东及本股东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股东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本</p>			
--	--	--	--	--	--	--

			<p>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4. 如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 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p>			
--	--	--	---	--	--	--

			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多义、喻芳、翟雄鹰、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17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 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p>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雅化集团、航天基金、奥博合利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小。</p> <p>本企业作为持有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4.如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企业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企业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企业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p>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小。</p> <p>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及生产效益还需一定时间，公司的净利润可能难以实现同步大幅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后可能会摊薄股东的即期回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将采取以下措施：1. 强化研发与技术优势、发展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增长，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公司长期注重研发投入，建成了一支稳定高效的研发队伍，成功实施了众多重要研发项目，不断提升公司的技</p>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术，也为未来的发展战略储备了必要技术。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将新建研发中心，建立并完善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培养和引进研发人才，改善公司的研发条件，加大对智能装备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力度。在维护现有客户业务范围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国内外市场，稳定公司在民爆装备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横向开发，促进业务向智能化、信息化方向延伸；通过纵向整合，促进业务向产业链上下游有益延伸，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实现业务规模、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的全面提升。</p> <p>2. 提升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生产环节管控，改进生产产品质量控制流程，提高生产组织管理水平，合理控制公司运营成本支出，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加强成本管理，优</p>			
--	--	--	---	--	--	--

			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公司还将努力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薪酬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3.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投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p> <p>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p>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一、公司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p> <p>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上述认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p>	2016 年 12 月 1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施，回购首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就股份回购价格，公司股票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公司股票已经上市的，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的股份将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p>			
--	--	--	--	--	--	--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投资者损失。 一、本人确认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促成公司按照承诺事项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做出上述认定后的 30 日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工作；回购价格为回购义务触发当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孰高者（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股份将包</p>	<p>2016 年 12 月 1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p>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三、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明景谷、明刚、周一玲、刘平凯、王洪民、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多义、喻芳、翟雄鹰、吴龙祥、裴海兴、崔季红）</p>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一、本人确认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二、如经中国证券</p>	<p>2016 年 12 月 1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存在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的认定，或者按照公司与投资者的协商方案，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三、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上述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刚、明景谷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人作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p> <p>1. 本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p>	2017年12月08日	至本人不再为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p> <p>3.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p> <p>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p>			
--	--	--	---	--	--	--

			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金奥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日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雅化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公司作为持有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承诺采取以下有效措施避免与金奥博产生同业竞争：1. 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金奥博实际从事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或权益）从事与金奥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金奥博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金奥博产品的业务活动；如从任何</p>	2017 年 12 月 08 日	本公司不再为持有金奥博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金奥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金奥博，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金奥博；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金奥博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p> <p>3. 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导致金奥博利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无条件退出竞争并承担金奥博的相应损失。</p> <p>4. 如未来金奥博或其子公司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与金奥博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可能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金奥博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p> <p>5.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持有金奥博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日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明刚、明景谷	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p>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p>	2020 年 11 月 2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高欣、李井哲、汪旭光、张清伟、郑馥丽、吴龙祥、裴海兴、周小溪、赵海涛、王永斌、崔季红)	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	2020年11月23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股东的补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不存在为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等事项的承诺	<p>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且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代持、信托持股等方式谋取不正当利益或向其他相关利益主体输送利益的情形。在本</p>	2020 年 12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次发行过程中，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刚、明景谷	关于不存在为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等事项的承诺	除本人及明景谷/明刚已承诺认购本次发行外，本人不会向金奥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不会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	2020年12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刚、明景谷	关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来源的承诺	一、本人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为本人的合法自有资金及合法自筹资金，不存在任何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亦不存在对外募集资金的情形；二、本人本次认购的股票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持股或其他类似安排；三、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金奥博及	2020年12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明刚、明景谷	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	<p>一、金奥博于2020年11月25日公告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在该预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金奥博股份的情形；二、自上述预案公告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金奥博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金奥博股份的计划，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金奥博股份的情况，因减持金奥博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金奥博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三、上述不减持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金奥博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的股份。</p> <p>四、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p>	2020年12月22日	2020年11月25日至2022年7月25日	已履行完毕

			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一玲	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承诺	<p>一、金奥博于2020年11月25日公告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在该预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本人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的情形；二、自上述预案公告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本人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的计划，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本人所持有的上述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进而减持间接持有的金奥博股份的情况，因减持金奥博股份所得收益将全部归金奥博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三、上述不减持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金奥博发生</p>	2020年12月22日	2020年11月25日至2022年7月25日	已履行完毕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的股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山东圣世达	2020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4,800	4,953.16	/	2020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淄博圣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淄博圣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山东圣世达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三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额不低于 4,800 万元。山东圣世达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三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额为 4,953.16 万元，已完成业绩承诺。上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关于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3SZAA2F0052）。注：根据上市公司整体规划，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山东圣世达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完成收购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民爆公司）52.7711%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但泰山民爆公司不属于业绩承诺标的公司的范围，故 2022 年度山东圣世达公司实际业绩完成情况按其合并口径剔除泰山民爆公司后的业绩予以计算。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商誉减值测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 商誉”中的内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收购增加天津泰克顿公司、泰山民爆公司。2022年4月，泰山民爆公司转让五莲县安达运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不再对其控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张永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郭晋龙4年、张永德5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雅化集团	雅化集团持有公司 14.91% 股份，是公司的第二大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与公司形成关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市场定价	-	64.33	0.09%	88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联方，其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人采购运费	运费	市场价	-	63.61	0.09%	130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雅化集团	同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设备及原材料	市场价	-	4,316.59	3.61%	5,500	否	银行存款或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不适用
合计						4,444.53		5,718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2022 年度与雅化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718 万元，与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20 万元，与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与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800 万元。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2022 年度与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021.90 万元，与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462.27 万元。</p> <p>2022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梁金刚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山西巨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爆破作业	2,010 万元	4,670.01	1,741.76	-37.87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因经营生产需求，报告期内存在租赁收入和支出情况，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张家口市宣化紫云化工有限公司、天津宏泰华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08日	15,323.84	2021年11月25日	10,538.66	质押	公司持有的北京金奥博京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		质权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结束：(1)被担保人已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完毕主债务(2)债权人已按照本合同约定实现质权。	否	否
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01日	7,000	2022年08月01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业务发生期间自2022年08月01日起至2023年08月01日止，为担保对象办理约定的各项业务所实际形成的不超过最高债权限额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3,000				

(B1)		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22,323.8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3,538.6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2,323.8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3,538.66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8,000.00	6,400.00	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590.00	1,100.00	0.00	0.00
合计		73,590.00	7,500.00	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向明刚、明景谷等 2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5,584,196.6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4,928,694.72 元，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深交所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实施完成。

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00 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鉴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自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即 2022 年 6 月 28 日）起，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14.00 元/股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 13.94 元/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890,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54%，最高成交价为 11.8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9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221,842.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实施情况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成功竞拍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52.7711% 股权和 83,956,845.13 元债权，并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竞拍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52.7711% 股权及债权的进展公告》《关于收购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52.7711% 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成功竞拍收购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73.61% 股权，并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竞拍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73.61% 股权的进展公告》《关于收购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 73.61% 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537,500	31.52%	5,482,455			44,625	5,527,080	91,064,580	26.2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5,537,500	31.52%	5,482,455			44,625	5,527,080	91,064,580	26.2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537,500	31.52%	5,482,455			44,625	5,527,080	91,064,580	26.20%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5,806,500	68.48%	70,787,742			-44,625	70,743,117	256,549,617	73.80%
1、人民币普通股	185,806,500	68.48%	70,787,742			-44,625	70,743,117	256,549,617	73.8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1,344,000	100.00%	76,270,197			0	76,270,197	347,614,197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向明刚、明景谷等 2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深交所上市；其中，除明刚、明景谷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 70,787,742 股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梁金刚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按 75%的比例计入高管锁定股，故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数量有所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3 号）核准，公司向明刚、明景谷等 2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深交所上市，发行对象明刚、明景谷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明刚、明景谷等 2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于 2022 年 1 月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转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明刚、明景谷等 22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270,197 股新股，摊薄了公司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明刚	61,041,600	3,289,473	0	64,331,073	高管锁定股 61,041,600 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3,289,473 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解除限售、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日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
明景谷	24,494,400	2,192,982	0	26,687,382	高管锁定股 24,494,400 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192,982 股	高管锁定股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解除限售、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日为 2023 年 7 月 26 日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鑫鑫一号集合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 年 7 月 26 日

资产管理计划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乔秀泉	0	2,379,385	2,379,385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上海斯诺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鑫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深圳创富兆业金融管理有限公司—创富福星二十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314,068	1,314,068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华泰资管—中信银行—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冯桂忠	0	2,192,982	2,192,98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徐国新	0	3,947,368	3,947,368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4,989,035	4,989,035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6,524,122	6,524,12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初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7,149,122	7,149,122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灵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5,372,807	5,372,807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祈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6,019,736	6,019,736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葛福朋	0	4,583,333	4,583,333	0	非公开发行	2022年7月26日

					限售股	
宁波仁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仁庆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4,385,964	4,385,964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北京泰德圣投资有限公司一泰德圣投资德来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4,385,964	4,385,964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7月26日
梁金刚	0	44,625	0	44,625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85,536,000	76,314,822	70,787,742	91,063,08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年01月26日	9.12	76,270,197	2022年01月26日	76,270,197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2022年01月21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3号）核准，公司向明刚、明景谷等2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270,197股新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12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5,584,196.64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4,928,694.72元，新增股份于2022年1月26日在深交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03号）核准，公司向明刚、明景谷等2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270,197股新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5,584,196.64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4,928,694.72元，新增股份于2022年1月26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同时增加，公司股本总额由271,344,000股增加至347,614,197万股，注册资本由271,344,000万元增加至347,614,197万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明刚	境内自然人	24.36%	84,678,273	3,289,473	64,331,073	20,347,20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9%	41,000,000	0	0	41,000,000		
明景谷	境内自然人	9.02%	31,352,182	-1,307,018	26,687,382	4,664,8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11,755,750	-1,204,250	0	11,755,750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10,840,000	10,840,000	0	10,840,000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6,912,000	0	0	6,912,0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	其他	1.97%	6,856,002	6,856,002	0	6,856,002		
华夏基金—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华夏基金—信泰人寿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0%	4,177,086	4,177,086	0	4,177,086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4,128,400	-191,600	0	4,128,4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3,662,600	3,662,600	0	3,662,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明刚	20,3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47,2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55,750	人民币普通股	11,755,750					
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10,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40,000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12,000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短期分红	6,856,002	人民币普通股	6,856,002					
明景谷	4,6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64,800					
华夏基金—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华夏基金—信泰人寿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177,086	人民币普通股	4,177,086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28,4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8,4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远见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2,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明刚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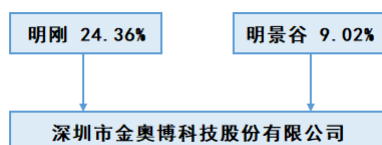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明刚	本人	中国	否
明景谷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明刚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明景谷担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欣	2001 年 12 月 25 日	115,256.252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民用爆炸物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水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爆破作业；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工器材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有色金属铸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报关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

							的比例（如有）
2022 年 05 月 09 日	/	/	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420,7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420,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12%，最高成交价为 9.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9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769,611.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890,7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54%，最高成交价为 11.8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9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221,842.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实施情况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3SZAA2B0138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晋龙、张永德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奥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奥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0 和附注七、44。2022 年度金奥博公司营业收入为 1,192,994,857.32 元，主要为装备系统业务收入、原辅材料业务收入、工业炸药及起爆器材业务收入。由于收入为公司关键利润指标之一，管理层在收入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金奥博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并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和控制权转移等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记录、客户验收确认函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货单、签收记录、客户验收确认函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

	计期间； 5) 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取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2. 固定资产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3 所述，金奥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636,050,974.59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44,447,172.13 元。由于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评估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较多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的变化会对评估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产生很大影响，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固定资产减值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获取金奥博公司管理层关于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分析其合理性；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本年度使用情况； 3) 利用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对其出具的估值报告进行复核；与外部估值专家沟通，讨论其在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重要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分析管理层对相关减值资产所属资产组认定的合理性； 4) 检查和评价金奥博公司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4 所述，金奥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91,265,534.59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53,931,375.52 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的合理性，计算资产负债表日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是否充分； 3)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用情况，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辅证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金奥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奥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奥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奥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奥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奥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奥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奥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0,016,899.07	422,215,989.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1,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87,523.03	3,139,111.79
应收账款	437,334,159.07	310,040,538.59
应收款项融资	124,169,022.57	75,802,891.86
预付款项	37,465,784.97	25,941,687.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681,072.11	22,413,060.73
其中：应收利息	8,947,148.41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9,867,826.34	155,617,350.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43,994.88	21,767,521.26
流动资产合计	1,766,766,282.04	1,107,938,150.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16,647.08	16,637,406.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360,000.00	22,132,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4,859.47	218,006.67
固定资产	591,603,802.46	551,168,172.04
在建工程	41,838,854.60	23,013,22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854,438.17	16,634,353.83
无形资产	432,840,268.13	280,893,060.53
开发支出		
商誉	147,308,329.97	89,074,389.04
长期待摊费用	1,992,241.11	2,325,34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38,394.85	3,452,111.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83,660.00	37,347,683.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3,911,495.84	1,042,896,154.26
资产总计	3,060,677,777.88	2,150,834,305.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3,600,000.00	309,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53,333.33	10,981,027.99
应付账款	317,504,837.03	245,211,563.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864,551.58	15,974,783.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347,179.51	20,335,596.14
应交税费	27,487,031.01	9,829,762.44
其他应付款	254,102,424.60	282,895,851.59
其中：应付利息	825,000.00	
应付股利	25,376,690.80	11,251,447.0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041,832.30	12,754,904.20
其他流动负债	6,241,968.62	2,065,086.48
流动负债合计	1,166,843,157.98	909,648,574.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6,000,000.00	11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368,875.75	11,204,498.52
长期应付款	71,791.56	291,296.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951,201.72	7,356,625.49
预计负债	9,510,350.19	1,200,000.00
递延收益	32,493,115.04	34,882,958.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804,665.61	26,927,532.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199,999.87	209,862,911.14
负债合计	1,367,043,157.85	1,119,511,486.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7,614,197.00	271,34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94,780,912.14	186,050,461.40
减：库存股	3,769,950.54	
其他综合收益	2,640,664.12	808,741.80
专项储备	7,936,927.94	12,210,251.69
盈余公积	36,768,891.96	31,899,231.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7,167,085.90	267,635,46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3,138,728.52	769,948,155.44
少数股东权益	240,495,891.51	261,374,66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3,634,620.03	1,031,322,819.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0,677,777.88	2,150,834,305.06

法定代表人：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彩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5,392,411.01	266,056,068.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000,000.00	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18,923.03	299,744.86
应收账款	139,887,869.54	113,080,558.30
应收款项融资	12,395,248.00	33,562,135.60
预付款项	25,027,028.13	17,407,592.71
其他应收款	406,164,753.06	44,974,213.64
其中：应收利息	8,947,148.41	
应收股利	48,285,723.82	41,385,723.82
存货	42,745,178.06	33,043,289.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417.67	1,195,295.89

流动资产合计	1,336,126,828.50	516,618,898.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9,666,213.12	674,463,836.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00,000.00	20,044,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4,859.47	218,006.67
固定资产	7,832,364.93	5,232,118.1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48,560.93	4,800,390.81
无形资产	2,330,287.33	1,019,778.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1,162.46	1,413,02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6,689.18	1,958,76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886.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870,137.42	710,452,215.44
资产总计	2,081,996,965.92	1,227,071,114.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3,600,000.00	309,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53,333.33	10,981,027.99
应付账款	29,379,166.97	18,882,242.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0,989,508.96	21,242,992.01
应付职工薪酬	9,883,264.27	8,519,728.25
应交税费	8,836,654.39	2,885,700.71
其他应付款	1,514,422.80	765,572.24
其中：应付利息	825,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192,224.86	9,832,401.57
其他流动负债	7,928,636.16	2,761,588.96
流动负债合计	574,977,211.74	385,471,254.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6,000,000.00	11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9,093.70	2,041,318.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93,749.83	6,352,08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742,843.53	136,393,401.69
负债合计	667,720,055.27	521,864,65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7,614,197.00	271,34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5,113,769.83	196,383,319.09
减：库存股	3,769,950.5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531,774.62	31,662,113.93
未分配利润	228,787,119.74	205,817,025.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4,276,910.65	705,206,45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1,996,965.92	1,227,071,114.3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92,994,857.32	815,109,837.12
其中：营业收入	1,192,994,857.32	815,109,837.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8,104,559.15	803,176,468.89
其中：营业成本	871,962,597.52	605,429,258.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67,006.40	6,744,078.74
销售费用	44,945,700.77	21,562,658.85
管理费用	164,444,195.12	92,105,965.94

研发费用	76,450,667.25	56,240,781.01
财务费用	21,434,392.09	21,093,725.73
其中：利息费用	32,370,122.24	21,783,917.05
利息收入	10,133,713.42	2,037,866.57
加：其他收益	10,765,414.83	10,804,953.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26,382.56	9,153,655.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53,979.70	-458,995.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80,034.04	-2,390,468.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842,827.11	-159,138.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531.77	-145,122.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61,297.36	29,197,247.53
加：营业外收入	624,744.84	235,963.19
减：营业外支出	286,393.73	66,004.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22,946.25	29,367,206.18
减：所得税费用	628,833.16	-2,637,163.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1,779.41	32,004,369.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51,779.41	32,004,369.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58,129.13	39,899,531.42
2.少数股东损益	-45,509,908.54	-7,895,161.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1,922.32	-461,011.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31,922.32	-461,011.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1,922.32	-461,011.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1,922.32	-461,011.8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419,857.09	31,543,35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90,051.45	39,438,519.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509,908.54	-7,895,161.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40	0.14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40	0.14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明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彩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5,058,380.40	229,945,113.54
减：营业成本	156,411,967.05	147,493,089.95
税金及附加	1,292,908.40	1,403,760.57
销售费用	3,683,650.20	3,484,690.32
管理费用	22,259,021.71	21,760,884.77
研发费用	26,989,281.77	22,697,000.00
财务费用	-231,862.49	13,771,561.44
其中：利息费用	21,503,408.26	13,698,736.89
利息收入	19,270,275.26	681,662.61
加：其他收益	3,245,982.61	3,449,788.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50,965.75	77,441,60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25,976.87	-706,435.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7,650.65	-1,559,658.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9,138.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810.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922,711.47	98,546,528.2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922,711.47	98,546,528.20
减：所得税费用	1,226,104.61	358,415.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96,606.86	98,188,112.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96,606.86	98,188,112.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696,606.86	98,188,112.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2,099,580.71	557,025,080.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33,157.46	4,252,712.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54,983.97	28,007,09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287,722.14	589,284,892.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6,441,453.40	297,114,900.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127,259.96	154,692,117.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859,087.36	38,612,77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38,412.67	68,753,09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8,566,213.39	559,172,89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8,491.25	30,111,997.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99,593,511.33	2,656,110,266.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57,014.39	10,081,299.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01,686.00	3,886,07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26,618.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4,438.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6,678,830.71	2,681,382,07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695,257.54	34,240,434.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10,182,585.91	2,672,698,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62,146,644.71	

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56,845.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1,981,333.29	2,706,938,834.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302,502.58	-25,556,756.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7,237,186.28	60,140,728.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40,728.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3,600,000.00	524,598,718.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0,837,186.28	594,739,447.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3,813,427.89	271,598,718.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358,882.38	42,666,958.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00,000.00	1,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5,889.40	199,305,69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768,199.67	513,571,374.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068,986.61	81,168,07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84,140.60	-1,052,204.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72,133.38	84,671,10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715,989.03	335,044,88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688,122.41	419,715,989.0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056,181.82	193,633,704.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3,904.54	1,699,961.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93,938.03	9,759,78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514,024.39	205,093,453.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300,085.11	112,250,204.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36,189.47	31,917,601.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24,383.03	11,590,325.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7,965.12	21,639,95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558,622.73	177,398,08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55,401.66	27,695,367.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86,810,014.71	1,521,0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58,209.74	29,557,323.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2,944.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551,168.89	1,550,577,32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9,854.01	1,529,74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20,517,112.03	1,716,142,12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4,146,966.04	1,717,671,872.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595,797.15	-167,094,549.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7,237,186.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3,600,000.00	494,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837,186.28	504,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6,600,000.00	241,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35,260.08	40,655,216.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6,582.50	12,876,43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611,842.58	295,131,65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225,343.70	209,468,345.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53,394.19	-691,098.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638,342.40	69,378,06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556,068.61	194,178,00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194,411.01	263,556,068.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344,000.00				186,050,461.40		808,741.80	12,210,251.69	31,899,231.27		267,635,469.28		769,948,155.44	261,374,663.59	1,031,322,819.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344,000.00				186,050,461.40		808,741.80	12,210,251.69	31,899,231.27		267,635,469.28		769,948,155.44	261,374,663.59	1,031,322,819.03
三、本期增减变动	76,270,197.00				608,730,450.74	3,769,950.54	1,831,922.32	-4,273,323.75	4,869,660.69		-468,383.38		683,190,573.08	-20,878,720.00	662,311,801.00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8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83 1,92 2.32				25,2 58,1 29.1 3		27,0 90,0 51.4 5	- 45,5 09,9 08.5 4	- 18,4 19,8 57.0 9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76,2 70,1 97.0 0				608, 730, 450. 74	3,76 9,95 0.54							681, 230, 697. 20	32,5 88,8 15.0 6	713, 819, 512. 26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76,2 70,1 97.0 0				608, 730, 450. 74	3,76 9,95 0.54							681, 230, 697. 20	32,5 88,8 15.0 6	713, 819, 512. 26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4,86 9,66 0.69			- 25,7 26,5 12.5 1		- 20,8 56,8 51.8 2	- 6,30 0,00 0.00	- 27,1 56,8 51.8 2
1. 提取 盈余 公积								4,86 9,66 0.69			- 4,86 9,66 0.69				
2. 提取 一般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4,27 3,32 3.75					- 4,27 3,32 3.75	- 1,65 7,67 8.60	- 5,93 1,00 2.35
1. 本期提取								9,49 5,86 7.39					9,49 5,86 7.39	2,47 6,64 8.17	11,9 72,5 15.5 6
2. 本期使用								13,7 69,1 91.1 4					13,7 69,1 91.1 4	4,13 4,32 6.77	17,9 03,5 17.9 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7,614,197.00				794,780,912.14	3,769,950.54	2,640,664.12	7,936,927.94	36,768,891.96		267,167,085.90		1,453,138,728.52	240,495,891.51	1,693,634,620.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344,000.00				186,050,461.40		1,269,753.62	14,986,090.69	22,080,420.01		264,689,149.12		760,419,874.84	71,406,232.70	831,826,10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344,000.00				186,050,461.40		1,269,753.62	14,986,090.69	22,080,420.01		264,689,149.12		760,419,874.84	71,406,232.70	831,826,107.54

公积											1.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7,134,400.00		- 27,134,400.00	- 22,200.00	- 49,334,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2,77 5,83 9.00					- 2,77 5,83 9.00	2,09 4,71 7.78	- 681, 121. 22
1. 本期提取								5,57 1,89 3.35					5,57 1,89 3.35	4,25 2,34 0.34	9,82 4,23 3.69
2. 本期使用								8,34 7,73 2.35					8,34 7,73 2.35	2,15 7,62 2.56	10,5 05,3 54.9 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1, 344, 000. 00				186, 050, 461. 40		808, 741. 80	12,2 10,2 51.6 9	31,8 99,2 31.2 7			267, 635, 469. 28	769, 948, 155. 44	261, 374, 663. 59	1,03 1,32 2,81 9.0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344,000.00				196,383,319.09				31,662,113.93	205,817,025.39		705,206,45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	271,344,000.00				196,383,319.09				31,662,113.93	205,817,025.39		705,206,458.41

期初余额	0.00				9.09				.93	5.39		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270,197.00				608,730,450.74	3,769,950.54			4,869,660.69	22,970,094.35		709,070,45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96,606.86		48,696,606.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270,197.00				608,730,450.74	3,769,950.54						681,230,697.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6,270,197.00				608,730,450.74	3,769,950.54						681,230,697.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69,660.69	-25,726,512.51		-20,856,851.82
1. 提取盈余公									4,869,660.69	-4,869,660.69		

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856,851.82	- 20,856,851.8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7,614,197.00				805,113,769.83	3,769,950.54			36,531,774.62	228,787,119.74		1,414,276,910.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1,344,000.00				196,383,319.09				21,843,302.67	144,582,124.04		634,152,74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1,344,000.00				196,383,319.09				21,843,302.67	144,582,124.04		634,152,745.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9,818,811.26	61,234,901.35		71,053,712.61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98,188,112.61		98,188,112.6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9,818,811.26	-36,953,211.26		-27,134,400.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9,818,811.26	-9,818,811.26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27,134,400.00		-27,134,400.00
3. 其												

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71,344,000.00				196,383,319.09				31,662,113.93	205,817,025.39		705,206,458.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括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系由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时股本为 7,920.00 万元。2016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279482691G），注册资本为 7,920.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5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温福君、李井哲及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本公司投资 6,000.00 万元，其中 559.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441.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注册资本由 7,920.00 万元变更为 8,479.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出具 XYZH/2016SZA20434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3 号批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27.00 万股，并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 11,306.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合计转增股本 6,783.60 万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本公司总股本由 11,306.00 万股增加至 18,089.60 万股，注册资本由 11,306.00 万元增加至 18,089.6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股本 9,044.80 万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本公司总股本由 18,089.60 万股增加至 27,134.40 万股，注册资本由 18,089.60 万元增加至 27,134.4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2103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1,403,200 股新股。截至 2022 年 1 月 6 日止，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695,584,196.64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10,655,501.92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4,928,694.72 元，其中：新增股本 76,270,197.00 元，资本公积 608,658,497.72 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免收 2022 年的证券登记费，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退回登记费 71,953.02 元（不含税），增加资本公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实际新增资本公积 608,730,450.74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347,614,19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91,064,580 股，占总股本的 26.20%；无限售条件股份 256,549,617 股，占总股本的 73.80%。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3 层；法定代表人：明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销售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及以上项目的设计、开发、技术转让和咨询服务；节能环保产品研发及销售；节能环保技术开发、推广、咨询、转让及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化软件、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汽车（二手车除外）、汽车配件的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汽车租赁（不包括带操作人员的汽车出租）；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金雅公司）、金奥博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国际公司）、新疆金峰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金峰源公司）、山东金奥银雅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奥银雅公司）、深圳市美格包装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美格包装公司）、深圳金源恒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源恒业公司）、深圳市金奥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信息公司）、安徽金奥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金奥博公司）、江苏天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明公司）、山东金安军泰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金安军泰公司）、内蒙古生力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四川金奥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新能源公司）、北京金奥博众联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奥博）、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圣世达公司）、淄博圣世达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世达爆破公司）、淄博和兴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兴物流公司）、济宁领先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先商贸公司）、淄博智诚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智诚公司）、北京金奥博京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京煤公司）、河北京煤太行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太行公司）、北京安易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易迪公司）、北京正泰恒通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恒通公司）、保定奥博捷顺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博捷顺公司）、天津宏泰华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宏泰公司）、张家口市宣化紫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口紫云公司）、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泰克顿公司）、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山民爆公司）和山东圣世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世达科技公司）。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收购增加天津泰克顿公司、泰山民爆公司和五莲县安达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运输公司），因新设增加圣世达科技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安达运输公司因转让部分股权而丧失对其控制权，不在纳入合并范围。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金奥博国际公司以外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

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融资等。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②应收融资租赁款。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	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20
3-4 年 (含 4 年)	50
4-5 年 (含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6）金融工具的减值”。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6）金融工具的减值”。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10.（6）金融工具的减值”。

15、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待安装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00	1.90-4.75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	5.00%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00%	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雷管产能许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用和其他待摊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用的摊销年限按合同规定年限，其他待摊费用的摊销年限为受益期。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27、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

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8、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9、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0、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销售商品收入、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收入，收入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1）装备系统

公司销售的装备系统，是由公司组织或指导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工后，客户对设备进行检验，客户检验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确认函，公司以确认函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原辅材料

公司销售的原辅材料以产品送达约定地点，经客户检验合格，验收入库，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的技术转让以提交技术资料确认收入的实现；技术服务以完成服务确认收入的实现。

(4) 民爆器材

公司销售的民爆器材在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5) 工程爆破

以确认的爆破服务结算单确认收入。

(6) 运输收入

按运送货物已经完成，已经取得客户的签收资料时确认收入。

31、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21. 使用权资产”以及“27.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 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 15 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准则解释第 15 号》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准则解释第 16 号》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集团于上述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执行该会计政策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0%、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交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已交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金雅公司	25%
金奥博国际公司	16.5%
新疆金峰源公司	25%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15%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5%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15%
金奥博信息公司	25%
安徽金奥博公司	15%
江苏天明公司	25%
山东金安军泰公司	25%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	25%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25%
北京金奥博	25%
山东圣世达公司	15%
圣世达爆破公司	25%
和兴物流公司	25%
泰山民爆公司	25%
领先商贸公司	25%
淄博智诚公司	25%
金奥博京煤公司	25%
天津泰克顿公司	25%
河北太行公司	15%
北京安易迪公司	25%
奥博捷顺公司	25%
正泰恒通公司	25%
天津宏泰公司	15%
张家口紫云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本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收入按规定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2020年12月11日，本公司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44204571，本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0、2021、2022年度。

2022年12月12日，山东金奥银雅公司通过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7007629，山东金奥银雅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2、2023、2024年度。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21年12月23日，深圳美格包装公司通过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202548，深圳美格包装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1、2022、2023年度。

2020年12月2日，深圳金源恒业公司通过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1007197，深圳金源恒业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0、2021、2022年度。

2016年3月29日，金奥博信息公司（纳税编码914403003599300014）通过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资格备案（深国税前海备案[2016]0018号），自2016年3月1日起享受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2022年12月12日，山东圣世达公司通过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7007320，山东圣世达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2、2023、2024年度。

2021年9月18日，安徽金奥博公司通过了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4000757，安徽金奥博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1、2022、2023年度。

2020年11月5日，河北太行公司通过了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3002268，河北太行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2020、2021、2022年度。

2022 年 11 月 15 日，天津宏泰公司通过了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的评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12000421，天津宏泰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所属年度为 2022、2023、2024 年度。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0,222.10	1,082,969.46
银行存款	489,043,592.65	418,633,019.57
其他货币资金	300,203,084.32	2,500,000.00
合计	790,016,899.07	422,215,989.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091,756.89	15,421,693.05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198,000.00	2,500,000.00
涉诉冻结的资金	5,130,776.66	
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合计	305,328,776.66	2,500,0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1,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75,000,000.00	71,000,000.00
其中：		
合计	75,000,000.00	7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33,333.33	
商业承兑票据	954,189.70	3,139,111.79
合计	10,687,523.03	3,139,111.7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733,333.33	90.82%			9,733,333.3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733,333.33	90.82%			9,733,33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83,700.72	9.18%	29,511.02	3.00%	954,189.70	3,236,197.72	100.00%	97,085.93	3.00%	3,139,111.79
其中：										
组合 2	983,700.72	9.18%	29,511.02	3.00%	954,189.70	3,236,197.72	100.00%	97,085.93	3.00%	3,139,111.79
合计	10,717,034.05	100.00%	29,511.02	3.00%	10,687,523.03	3,236,197.72	100.00%	97,085.93	3.00%	3,139,111.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	9,733,333.33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极小的银行
合计	9,733,33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83,700.72	29,511.02	3.00%
合计	983,700.72	29,511.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7,085.93	-67,574.91				29,511.02
合计	97,085.93	-67,574.91				29,511.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33,333.33
合计	9,733,333.33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99,260.34	5.03%	24,699,260.34	100.00%		14,347,575.42	4.16%	14,347,575.4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466,566,274.25	94.97%	29,232,115.18	6.27%	437,334,159.07	330,225,977.50	95.84%	20,185,438.91	6.11%	310,040,538.59

账款										
其中：										
组合 2	466,566,274.25	94.97%	29,232,115.18	6.27%	437,334,159.07	330,225,977.50	95.84%	20,185,438.91	6.11%	310,040,538.59
合计	491,265,534.59	100.00%	53,931,375.52	10.98%	437,334,159.07	344,573,552.92	100.00%	34,533,014.33	10.02%	310,040,538.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7,190,502.40	7,190,502.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¹	6,693,168.28	6,693,168.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²	2,179,017.30	2,179,017.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365,784.73	1,365,784.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户	7,270,787.63	7,270,787.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699,260.34	24,699,260.34		

注 1：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天津泰克顿公司增加的应收账款。

注 2：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天津泰克顿公司增加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65,618,718.18	10,937,245.76	3.00%
1-2 年（含 2 年）	77,926,988.34	7,792,698.84	10.00%
2-3 年（含 3 年）	11,413,876.15	2,282,775.23	20.00%
3-4 年（含 4 年）	5,260,444.94	2,630,222.49	50.00%
4-5 年（含 5 年）	2,523,579.25	1,766,505.47	70.00%
5 年以上	3,822,667.39	3,822,667.39	100.00%
合计	466,566,274.25	29,232,115.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5,618,718.18
1 至 2 年	77,926,988.34
2 至 3 年	11,413,876.15
3 年以上	36,305,951.92
3 至 4 年	5,260,444.94
4 至 5 年	2,523,579.25

5 年以上	28,521,927.73
合计	491,265,534.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4,533,014.33	4,654,763.77			14,743,597.42	53,931,375.52
合计	34,533,014.33	4,654,763.77			14,743,597.42	53,931,375.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3,016,823.23	6.72%	3,152,664.50
客户 2	19,475,340.00	3.96%	584,260.20
客户 3	13,785,543.79	2.81%	413,566.31
客户 4	10,849,799.95	2.21%	435,304.75
客户 5	10,269,752.00	2.09%	779,175.20
合计	87,397,258.97	17.79%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169,022.57	75,802,891.86
合计	124,169,022.57	75,802,891.8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510,319.04	86.77%	23,654,402.35	91.18%
1 至 2 年	3,298,959.45	8.81%	1,248,228.82	4.81%
2 至 3 年	954,145.81	2.55%	267,578.53	1.03%
3 年以上	702,360.67	1.87%	771,477.63	2.98%
合计	37,465,784.97		25,941,687.3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9,735,340.15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5.98%。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947,148.41	
其他应收款	24,733,923.70	22,413,060.73
合计	33,681,072.11	22,413,060.7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应收利息	8,947,148.41	
合计	8,947,148.4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或保证金	7,474,374.51	6,640,805.69
备用金	2,267,904.93	1,956,244.83
往来款	21,577,251.49	15,694,941.45
应收政府补贴款	10,570,000.00	11,570,000.00
其他	5,112,669.11	2,520,196.50
合计	47,002,200.04	38,382,188.4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16,182.53	13,952,945.21	15,969,127.7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2,845.18		92,845.18
其他变动		92,450.57	6,113,852.85 ¹	6,206,303.4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1,478.28	20,066,798.06	22,268,276.34

注 1：其他变动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泰山民爆公司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246,851.10
1 至 2 年	7,659,792.67
2 至 3 年	144,692.47
3 年以上	30,950,863.80
3 至 4 年	1,507,109.89
4 至 5 年	20,422,673.14
5 年以上	9,021,080.77
合计	47,002,200.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5,969,127.74	92,845.18			6,206,303.42	22,268,276.34
合计	15,969,127.74	92,845.18			6,206,303.42	22,268,276.3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2,446,999.12	1-2年、4-5年	26.48%	12,446,999.12
第二名	应收政府补贴款	10,570,000.00	4-5年	22.49%	
第三名	往来款	2,728,900.00	5年以上	5.81%	2,728,9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505,946.09	3-4年	3.20%	1,505,946.09
第五名	保证金	1,300,000.00	4-5年、5年以上	2.77%	
合计		28,551,845.21		60.75%	16,681,845.21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967,686.75	732,589.00	120,235,097.75	71,150,091.61	543,653.60	70,606,438.01
在产品	20,950,357.88		20,950,357.88	23,256,615.29		23,256,615.29
库存商品	67,406,275.49	1,452,862.94	65,953,412.55	43,774,272.19	1,056,220.69	42,718,051.50
发出商品	8,984,154.39		8,984,154.39	6,544,822.55		6,544,822.55
待安装发出商品	23,744,803.77		23,744,803.77	12,974,604.97	483,182.11	12,491,422.86
合计	242,053,278.28	2,185,451.94	239,867,826.34	157,700,406.61	2,083,056.40	155,617,350.2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3,653.60		633,354.52	444,419.12		732,589.00

库存商品	1,056,220.69	381,647.50	43,225.91	28,231.16		1,452,862.94
待安装发出商品	483,182.11			483,182.11		
合计	2,083,056.40	381,647.50	676,580.43	955,832.39		2,185,451.94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5,023,636.76	19,607,059.46
预缴税款	3,520,358.12	2,160,461.80
合计	18,543,994.88	21,767,521.26

其他说明：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866,054.66			121,832.03							1,987,886.69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86,310.38	3,832,000.00		1,504,144.84							13,422,455.22	
淄博市民用爆破器材专卖有限公司	4,685,041.42			124,829.54							4,809,870.96	
山西巨能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519,444.23							3,519,444.23	
安达运输公司			2,115,468.14	83,729.06						2,908,729.06	876,989.98	
小计	16,637,406.46	4,832,000.00	2,115,468.14	2,353,979.70						2,908,729.06	24,616,647.08	

合计	16,637,406.46	4,832,000.00	2,115,468.14	2,353,979.70					2,908,729.06	24,616,647.08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无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晋江斐昱歆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国科安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山东龙道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888,000.00
泰山民爆公司		44,400.00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日照市永泰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160,000.00	
五莲县国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	
合计	23,360,000.00	22,132,4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8,361.73			908,36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08,361.73			908,361.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0,355.06			690,355.06
2. 本期增加金额	43,147.20			43,147.20
(1) 计提或摊销	43,147.20			43,147.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33,502.26			733,502.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4,859.47			174,859.47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006.67			218,006.6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1,603,802.46	551,116,063.46
固定资产清理		52,108.58
合计	591,603,802.46	551,168,172.0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8,268,607.73	289,517,520.97	22,572,181.20	34,589,170.85	4,648,972.17	749,596,45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87,738,569.71	45,680,867.05	8,931,181.03	1,346,985.34	799,123.10	144,496,726.23

(1) 购置	4,482,788.24	4,517,357.00	6,447,011.78	1,106,384.68	777,911.31	17,331,453.01
(2) 在建工程转入	20,175,860.65	31,501,564.91	1,962,822.60			53,640,248.16
(3) 企业合并增加	63,079,920.82	9,661,945.14	521,346.65	240,600.66	21,211.79	73,525,025.0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786.41	6,798,307.14	2,565,263.57	81,754.07	367,741.57	9,916,852.76
(1) 处置或报废	103,786.41	6,798,307.14	2,565,263.57	81,754.07	367,741.57	9,916,852.76
4. 期末余额	485,903,391.03	328,400,080.88	28,938,098.66	35,854,402.12	5,080,353.70	884,176,326.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2,936,197.94	94,734,788.75	14,345,240.44	23,873,413.49	2,590,748.84	198,480,38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88,979.89	29,064,188.58	3,417,933.71	2,986,929.14	1,335,584.97	58,293,616.29
(1) 计提	21,488,979.89	29,064,188.58	3,417,933.71	2,986,929.14	1,335,584.97	58,293,616.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6,021.98	5,883,780.72	2,321,855.40	77,641.37	349,354.48	8,648,653.95
(1) 处置或报废	16,021.98	5,883,780.72	2,321,855.40	77,641.37	349,354.48	8,648,653.95
4. 期末余额	84,409,155.85	117,915,196.61	15,441,318.75	26,782,701.26	3,576,979.33	248,125,351.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511,948.80	43,842,955.72	26,969.07	79,306.02		44,461,179.61
(1) 计提	511,948.80	43,842,955.72	26,969.07	79,306.02		44,461,179.61 ¹
3. 本期减少金额		3,527.44	10,455.04	25.00		14,007.48
(1) 处置或报废		3,527.44	10,455.04	25.00		14,007.48
4. 期末余额	511,948.80	43,839,428.28	16,514.03	79,281.02		44,447,172.1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0,982,286.38	166,645,455.99	13,480,265.88	8,992,419.84	1,503,374.37	591,603,802.46
2. 期初账面价值	335,332,409.	194,782,732.	8,226,940.76	10,715,757.3	2,058,223.33	551,116,063.

面价值	79	22		6		46
-----	----	----	--	---	--	----

注 1：根据行业政策及技术进步情况（如天津宏泰公司普通雷管生产线按规定停产等），相关资产已无法为企业带来预期经济利益流入，本集团委托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固定资产减值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编号为深中联评报字(2023)第 30 号的固定资产减值资产评估报告，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2,652,211.09	9,851,393.46	42,652,175.80	148,641.83	
合计	52,652,211.09	9,851,393.46	42,652,175.80	148,641.8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7,162,730.44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838,854.60	23,013,228.06
合计	41,838,854.60	23,013,228.0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雷管生产线项目	16,629,600.91		16,629,600.91	407,177.54		407,177.54
生产能力提升综合技改项目	7,761,664.89		7,761,664.89	4,030,146.38		4,030,146.38
混装炸药项目	7,260,111.11		7,260,111.11	354,114.21		354,114.21
混装车项目	3,807,110.25		3,807,110.25			
其他项目	6,380,367.44		6,380,367.44	684,189.01		684,189.01
扩能技改项目				5,164,006.88		5,164,006.88
复合油相项目				1,765,544.97		1,765,544.97
民爆智慧工厂的研究与开发项目				1,729,677.58		1,729,677.58
雷管自动装配线改造项目				66,037.73		66,037.73
雷管线技改项目				2,105,055.04		2,105,055.04
厂房建设项目				6,707,278.72		6,707,278.72
合计	41,838,854.60		41,838,854.60	23,013,228.06		23,013,228.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子雷管生产线项目	42,000,000.00	407,177.54	16,222,423.37			16,629,600.91	39.59%	39.59%				其他
生产能力提升综合技改项目	45,000,000.00	4,030,146.38	3,731,518.51			7,761,664.89	17.25%	17.25%				其他
混装炸药项目	12,000,000.00	354,114.21	6,905,996.90			7,260,111.11	60.50%	60.50%				其他
混装车项目	10,000,000.00		5,478,286.83	1,671,176.58		3,807,110.25	54.78%	54.78%				其他
扩能技改项目	41,000,000.00	5,164,006.88	34,046,700.84	39,210,707.72			95.64%	95.64%				其他
合计	150,000,000.00	9,955,445.01	66,384,926.45	40,881,884.30		35,458,487.16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26,128.93	23,326,128.9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57,730.17	5,857,730.17
租入	5,857,730.17	5,857,730.1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9,183,859.10	29,183,859.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691,775.10	6,691,77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7,637,645.83	7,637,645.83
(1) 计提	7,637,645.83	7,637,645.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329,420.93	14,329,420.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54,438.17	14,854,438.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6,634,353.83	16,634,353.83

其他说明：无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雷管产能许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8,470,410.69	2,994,027.37		1,987,914.61		126,203.00	293,578,555.67
2. 本期增加金额	75,632,180.12	128,773.99		1,587,477.46	91,522,568.66		168,871,000.23
(1) 购置				1,587,477.46	62,456,068.66		64,043,546.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75,632,180.12	128,773.99			29,066,500.00		104,827,454.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4,102,590.81	3,122,801.36		3,575,392.07	91,522,568.66	126,203.00	462,449,555.9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10,435,372 .97	1,329,873. 07		906,226.10		14,023.00	12,685,495 .14
2. 本期 增加金额	9,503,086. 36	70,672.91		251,589.45	7,070,387. 91	28,056.00	16,923,792 .63
(1) 计提	9,503,086. 36	70,672.91		251,589.45	7,070,387. 91	28,056.00	16,923,792 .63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19,938,459 .33	1,400,545. 98		1,157,815. 55	7,070,387. 91	42,079.00	29,609,287 .77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44,164,13 1.48	1,722,255. 38		2,417,576. 52	84,452,180 .75	84,124.00	432,840,26 8.13
2. 期初 账面价值	278,035,03 7.72	1,664,154. 30		1,081,688. 51		112,180.00	280,893,06 0.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4,229,571.45					4,229,571.45
江苏天明公司	9,027,607.31					9,027,607.31
山东圣世达公司	10,828,318.85					10,828,318.85
河北太行公司	64,988,891.43					64,988,891.43
泰山民爆公司		45,709,712.19				45,709,712.19

天津泰克顿公司		12,524,228.74			12,524,228.74
合计	89,074,389.04	58,233,940.93			147,308,329.9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江苏天明公司						
山东圣世达公司						
河北太行公司						
泰山民爆公司						
天津泰克顿公司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每年年末本集团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将各合并公司整体分别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重要假设及其理由

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并在经营范围、管理层等影响到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营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国家及公司所在地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假设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等在一贯性的基础上不断改进，随着经济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提供服务可以适应社会市场需求；假设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在国家正常范围内无重大变化等。

重要参数：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2023年-2027年	1%、2%、2%、2%、0%	0%	24.19%	12.00%
江苏天明公司	2023年-2027年	0.17%、2%、2%、2%、2%	0%	6.73%	13.91%
山东圣世达公司	2023年-2027年	65%、3%、3%、3%、3%	0%	8.15%	11.58%
河北太行公司	2023年-2027年	77%、11%、6%、8%、4%	0%	7.44%	11.58%
泰山民爆公司	2023年-2027年	408%、30%、19%、17%、8%	0%	4.83%	13.91%
天津泰克顿公司	2023年-2027年	-7%、1%、2%、2%、2%	0%	不适用	14.84%

2) 商誉减值测算表

项目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江苏天明公司	山东圣世达公司
----	----------	--------	---------

项目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江苏天明公司	山东圣世达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	4,229,571.45	9,027,607.31	10,828,318.85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商誉的账面价值	4,229,571.45	9,027,607.31	10,828,318.8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4,063,705.90	6,018,404.87	12,911.91
包含未确认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8,293,277.35	15,046,012.18	10,841,230.76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85,980.89	48,698,809.50	134,027,179.5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8,379,258.24	63,744,821.68	144,868,410.31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44,574,779.98	68,382,433.65	201,122,005.78
整体商誉减值损失			
按比例计算应确认的当期商誉减值损失			

(续)

项目	河北太行公司	泰山民爆公司	天津泰克顿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	64,988,891.43	45,709,712.19	12,524,228.7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商誉的账面价值	64,988,891.43	45,709,712.19	12,524,228.7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40,909,123.10	4,490,097.78
包含未确认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64,988,891.43	86,618,835.29	17,014,326.52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487,834,848.03	97,052,858.33	940,900.0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552,823,739.46	183,671,693.62	17,955,226.52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	572,076,000.00	195,400,000.00	28,500,000.00
整体商誉减值损失			
按比例计算应确认的当期商誉减值损失			

注：（1）根据本集团聘请的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对资产组河北太行公司出具的《北京金奥博京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河北京煤太行化工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宇威评报字[2023]第 022 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55,282.37 万元，可收回金额为 57,207.60 万元，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根据本集团聘请的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对资产组泰山民爆公司出具的《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宇威评报字[2023]第 018 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8,367.17 万元，可收回金额为 19,540.00 万元，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3）根据本集团聘请的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对资产组天津泰克顿公司出具的《北京金奥博京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宇威评报字[2023]第 019 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1,795.52 万元，可收回金额为 2,850.00 万元，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60,571.02	174,101.23	874,315.80		960,356.45
维修费	179,444.92	538,414.84	32,626.32		685,233.44
其他	485,326.48		138,675.26		346,651.22
合计	2,325,342.42	712,516.07	1,045,617.38		1,992,241.11

其他说明：无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200,334.01	8,178,804.39	16,974,280.03	2,536,750.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05,968.68	536,147.99	2,622,637.08	407,548.23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893,749.83	434,062.47	3,402,083.13	507,812.47
预计负债	8,357,520.00	2,089,380.00		
合计	56,257,572.52	11,238,394.85	22,999,000.24	3,452,111.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1,218,662.44	47,804,665.61	107,710,128.68	26,927,532.17
合计	191,218,662.44	47,804,665.61	107,710,128.68	26,927,532.1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1,675,460.42	36,002,084.85
可抵扣亏损	208,067,868.44	179,224,622.97
合计	289,743,328.86	215,226,707.8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2		10,480,477.67	
2023	20,542,202.38	14,569,332.01	
2024	11,776,670.28	29,929,738.26	
2025	20,379,703.51	20,569,361.66	
2026	111,888,106.06	103,675,713.37	
2027	43,481,186.21		
合计	208,067,868.44	179,224,622.97	

其他说明：

无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款及设备款	4,083,660.00		4,083,660.00	4,075,796.90		4,075,796.90
非公开发行服务费				1,301,886.76		1,301,886.76
股权交易意向金				31,970,000.00		31,970,000.00
合计	4,083,660.00		4,083,660.00	37,347,683.66		37,347,683.66

其他说明：无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5,600,000.00	259,600,000.00
信用借款	148,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73,600,000.00	309,6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53,333.33	10,981,027.99
合计	9,653,333.33	10,981,027.9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材料款	233,786,158.72	118,159,141.60
工程款	28,592,161.13	81,979,578.35
设备款	24,987,513.57	27,735,563.30
服务费	25,160,342.77	15,803,297.18
其他	4,978,660.84	1,533,982.59
合计	317,504,837.03	245,211,563.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23,585,065.17	未结算采购款
合计	23,585,065.17	

其他说明：无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7,864,551.58	15,974,783.03
合计	47,864,551.58	15,974,783.0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721,108.89	205,160,822.66	193,747,651.99	29,134,279.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230.51	22,434,359.44	22,402,552.35	106,037.60
三、辞退福利	2,540,256.74	3,444,226.19	2,877,620.58	3,106,862.35
合计	20,335,596.14	231,039,408.29	219,027,824.92	32,347,179.5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49,185.13	173,530,159.82	162,577,605.36	27,401,739.59
2、职工福利费	51,510.00	9,105,871.71	9,149,767.39	7,614.32
3、社会保险费	952,557.19	12,105,286.52	12,072,044.87	985,798.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7,864.11	10,499,603.37	10,470,251.02	977,216.46
工伤保险费	1,335.01	1,271,141.81	1,268,503.68	3,973.14
生育保险费	3,358.07	334,541.34	333,290.17	4,609.24
4、住房公积金	103,228.00	7,793,325.40	7,798,276.40	98,2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4,628.57	2,269,460.85	1,794,328.50	639,760.92
其他		356,718.36	355,629.47	1,088.89
合计	17,721,108.89	205,160,822.66	193,747,651.99	29,134,279.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007.04	19,986,818.09	19,956,053.45	102,771.68
2、失业保险费	2,223.47	737,055.29	736,012.84	3,265.92
3、企业年金缴费		1,710,486.06	1,710,486.06	
合计	74,230.51	22,434,359.44	22,402,552.35	106,037.60

其他说明：无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879,044.69	4,547,078.27
企业所得税	4,056,552.88	360,877.49
个人所得税	3,210,912.97	3,125,806.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1,629.26	299,066.13
土地使用税	166,544.45	120,354.45
印花税	264,596.51	63,021.63
教育费附加	670,500.35	225,801.37
土地增值税		873,905.24
其他	417,249.90	213,851.16
合计	27,487,031.01	9,829,762.44

其他说明：无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25,000.00	
应付股利	25,376,690.80	11,251,447.03
其他应付款	227,900,733.80	271,644,404.56
合计	254,102,424.60	282,895,851.5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支付股权收购款的利息	825,000.00	
合计	825,000.00	

其他说明：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5,376,690.80	11,251,447.03
合计	25,376,690.80	11,251,447.0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17,285,581.65	267,121,012.43
押金或保证金	1,983,073.18	784,156.58
代扣职工的各项薪酬费用	3,172,218.80	1,137,669.54
组织经费	948,532.18	932,179.71
预提费用及其他	4,511,327.99	1,669,386.30
合计	227,900,733.80	271,644,404.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193,251,587.15	借款
合计	193,251,587.15	

其他说明：无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2,000,000.00	7,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41,832.30	5,754,904.2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合计	98,041,832.30	12,754,904.20

其他说明：无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241,968.62	2,065,086.48
合计	6,241,968.62	2,065,086.48

其他说明：无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000,000.00	75,000,000.00
保证借款	39,000,000.00	43,000,000.00
合计	86,000,000.00	11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山东圣世达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的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9,368,875.75	11,204,498.52
合计	9,368,875.75	11,204,498.52

其他说明：无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71,791.56	291,296.46
合计	71,791.56	291,296.4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职工分流安置经费	291,296.46		219,504.90	71,791.56	
合计	291,296.46		219,504.90	71,791.56	

其他说明：无

3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14,951,201.72	7,356,625.49
合计	14,951,201.72	7,356,625.49

3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赔偿款	8,357,520.00		
预计办理房产证的支出	1,152,830.19	1,200,000.00	
合计	9,510,350.19	1,2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预计赔偿款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天津泰克顿公司增加所致。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882,958.50		2,389,843.46	32,493,115.04	
合计	34,882,958.50	0.00	2,389,843.46	32,493,115.0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10,541,932.60			288,820.08			10,253,112.52	与资产相关
炸药专用复合油相研发项目	50,000.00			3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无人化机器人项目	1,352,083.13			275,000.04			1,077,083.09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供应商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然气锅炉清洁能源置换备	441,666.64			50,000.04			391,666.60	与资产相关

项目补助								
民用爆炸物品智能化成套装备核心技术工程研究项目	2,000,000.00			183,333.26			1,816,666.74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设备购置补助	75,757.48			8,190.00			67,567.48	与资产相关
锅炉改造40万与100万膨化技改	1,021,074.36			112,975.20			908,099.16	与资产相关
军民结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12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爆产业园补助	4,200,000.00			600,000.00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专利专项资金	206,314.16			16,518.72			189,795.44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建设库区	11,394,130.13			705,006.12			10,689,124.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882,958.50			2,389,843.46			32,493,115.04	

其他说明：无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1,344,000.00	76,270,197.00				76,270,197.00	347,614,197.00

其他说明：

注：本年股本的变动，详见本附注“三、公司的基本情况”。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050,461.40	608,730,450.74		794,780,912.14
合计	186,050,461.40	608,730,450.74		794,780,912.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年资本公积的变动，详见本附注“三、公司的基本情况”。

3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3,769,950.54		3,769,950.54
合计		3,769,950.54		3,769,950.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8,741.80	1,831,922.32				1,831,922.32		2,640,664.1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08,741.80	1,831,922.32				1,831,922.32		2,640,664.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08,741.80	1,831,922.32				1,831,922.32		2,640,664.1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210,251.69	9,495,867.39	13,769,191.14	7,936,927.94
合计	12,210,251.69	9,495,867.39	13,769,191.14	7,936,927.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民用爆破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无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899,231.27	4,869,660.69		36,768,891.96
合计	31,899,231.27	4,869,660.69		36,768,891.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635,469.28	264,689,149.1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7,635,469.28	264,689,149.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58,129.13	39,899,531.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69,660.69	9,818,811.2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856,851.82	27,134,4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167,085.90	267,635,469.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7,793,148.68	870,015,916.42	810,470,811.73	603,646,634.01
其他业务	5,201,708.64	1,946,681.10	4,639,025.39	1,782,624.61
合计	1,192,994,857.32	871,962,597.52	815,109,837.12	605,429,258.6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1,192,994,857.32		1,192,994,857.32
其中：			
装备系统	140,823,540.47		140,823,540.47
原辅材料	378,794,355.86		378,794,355.86
工业炸药	359,584,706.79		359,584,706.79
起爆器材	242,596,661.09		242,596,661.09

工程爆破	40,049,769.95			40,049,769.95
其他产品和服务	25,944,114.52			25,944,114.52
其他业务	5,201,708.64			5,201,708.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1,192,994,857.32			1,192,994,857.32
其中:				
中国境内	1,177,728,150.78			1,177,728,150.78
中国境外	15,266,706.54			15,266,706.5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1,192,994,857.32			1,192,994,857.32
其中:				
直接销售	1,192,994,857.32			1,192,994,857.32
合计	1,192,994,857.32			1,192,994,857.3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0.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无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4,671.27	1,890,177.39
教育费附加	872,584.02	868,146.83
资源税	234,813.04	94,702.20
房产税	2,530,709.26	1,343,365.44
土地使用税	1,654,168.36	1,204,909.74
车船使用税	72,553.40	53,188.14
印花税	986,959.70	567,564.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0,510.78	578,316.4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21,374.35	97,807.57
环境保护税	38,662.22	45,900.90

合计	8,867,006.40	6,744,078.74
----	--------------	--------------

其他说明：无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454,170.70	8,850,638.95
招待费	4,594,290.45	4,353,623.87
差旅费	3,705,600.90	3,287,690.17
销售服务费	12,773,619.79	1,680,425.36
售后服务费	1,104,351.21	498,080.17
折旧摊销费	710,810.93	559,846.45
其他	5,602,856.79	2,332,353.88
合计	44,945,700.77	21,562,658.85

其他说明：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791,488.54	43,252,397.89
折旧摊销费	33,667,187.41	17,044,047.73
安全生产费	9,951,405.38	5,647,647.98
租赁及水电费	1,770,793.56	1,270,742.43
差旅费	4,465,045.14	4,403,050.21
办公费	7,032,416.69	3,260,081.56
车辆使用费	3,963,618.22	2,667,561.66
中介机构费	5,921,714.08	5,107,445.56
业务招待费	4,964,728.35	2,961,391.40
修理费	2,532,174.14	1,189,818.20
其他	12,383,623.61	5,301,781.32
合计	164,444,195.12	92,105,965.94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766,257.58	38,224,803.10
直接投入	25,085,609.71	15,179,043.85
折旧摊销费	2,746,266.61	2,121,693.42
设计费	66,037.73	47,169.81
其他	786,495.62	668,070.83
合计	76,450,667.25	56,240,781.01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2,370,122.24	21,783,917.05
减：利息收入	10,133,713.42	2,037,866.57
加：汇兑损失	-2,735,409.28	708,505.61
银行手续费	835,592.04	179,897.15
其他	1,097,800.51	459,272.49
合计	21,434,392.09	21,093,725.73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福利企业退税	1,682,848.85	1,478,149.80
办公用房扶持补贴	1,008,300.00	
失业保险返还款	737,800.02	
政府补助建设库区项目摊销	705,006.12	
研发投入资助	651,200.00	
工业强市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650,000.00	
盱眙县扶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扶持资金	645,300.00	
工信局工业强市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500,000.00	
深圳高新区发展专项计划科技企业培育项目补贴	500,000.00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 年新兴产业扶持计划项目款		1,290,000.00
天津市生态环境局财务处煤改燃补助款		9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562,074.68	630,053.50
工业生产使用天然气补贴资金		558,8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项目资助		557,800.00
深圳市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41,900.00
其他零星补助	3,122,885.16	4,848,250.45
合计	10,765,414.83	10,804,953.75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53,979.70	-458,995.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75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1,667,029.10	9,612,650.64
其他	-41,869.13	
合计	14,026,382.56	9,153,655.58

其他说明：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2,845.18	29,394.0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54,763.77	-2,710,580.64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7,574.91	290,718.03
合计	-4,680,034.04	-2,390,468.53

其他说明: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1,647.50	-159,138.92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4,461,179.61	
合计	-44,842,827.11	-159,138.92

其他说明: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20,531.77	-145,122.58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20,531.77	-145,122.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0,531.77	199,158.9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344,281.57
合计	-120,531.77	-145,122.58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53,852.21		553,852.2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6,700.37		26,700.37
其他	44,192.26	235,963.19	44,192.26
合计	624,744.84	235,963.19	624,744.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61,393.73	43,396.78	61,393.73
对外捐赠	115,000.00		115,000.00
其他	110,000.00	22,607.76	110,000.00
合计	286,393.73	66,004.54	286,393.73

其他说明：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87,793.57	1,661,324.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58,960.41	-4,298,487.86
合计	628,833.16	-2,637,163.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622,946.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43,441.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69,378.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570.8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47,098.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3,852.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44,384.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04,582.1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8,565,627.39
所得税费用	628,833.16

其他说明：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0.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537,150.92	2,037,866.57
政府补助	8,375,571.37	10,550,116.95
往来款及其他	14,442,261.68	15,419,116.45
合计	30,354,983.97	28,007,099.9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支出	51,232,953.02	29,884,876.72
往来款及其他	51,905,459.65	38,868,221.65
合计	103,138,412.67	68,753,098.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		10,415,581.46
其他		888,857.00
合计		11,304,438.4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泰山民爆公司支付的债权受让款	83,956,845.13	
合计	83,956,845.1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服务费	1,310,000.00	55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5,565,704.03	8,755,697.03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偿还单位借款	14,950,234.83	180,000,000.00
股票回购	3,769,950.54	
合计	25,595,889.40	199,305,697.0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251,779.41	32,004,369.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522,861.15	2,549,607.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336,763.49	34,966,558.67
使用权资产折旧	7,637,645.83	6,691,775.10
无形资产摊销	16,923,792.63	3,623,08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5,617.38	1,064,51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531.77	145,122.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393.73	43,396.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370,122.24	21,783,917.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26,382.56	-9,153,65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664.18	-107,66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2,624.59	-4,190,826.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512,078.05	-43,308,361.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869,713.00	-20,067,531.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78,306.04	4,067,683.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8,491.25	30,111,997.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4,688,122.41	419,715,989.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9,715,989.03	335,044,880.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72,133.38	84,671,108.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4,688,122.41	419,715,989.03
其中：库存现金	770,222.10	1,082,969.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3,912,815.99	418,633,019.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84.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688,122.41	419,715,989.03

其他说明：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8,000.00	保证金
应收票据	9,733,333.33	质押用于应付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5,130,776.66	因诉讼事项被司法冻结
大额存单	300,000,000.00	管理层有意图持有至到期的大额存单
合计	315,062,109.99	

其他说明：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040,344.13	6.9646	21,174,780.73
欧元	3,216.88	7.4229	23,878.58
港币	4,813.29	0.8933	4,299.71
澳大利亚元	3,216.88	4.7138	15,163.73
新西兰元	2,107.95	4.4162	9,309.1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32,800.30	6.9646	5,103,660.9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894.00	6.9646	34,084.75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详见本附注七、50	10,765,414.83	其他收益	10,765,414.8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泰山民爆公司	2022年01月17日	71,361,574.02	52.7711%	收购	2022年01月17日	控制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60,122,536.56	-5,838,278.57
天津泰克顿公司	2022年07月31日	39,918,409.00	73.6099%	收购	2022年07月31日	控制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	8,667,346.09	4,580,348.37

其他说明：

购买日及其确定依据：

(1) 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取得泰山民爆公司 52.7711%股权和 83,956,845.13 元债权。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各方完成资产转让手续及改组董事会，因此确定 2022 年 1 月 17 日为购买日。

(2) 子公司金奥博京煤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参与竞拍取得天津泰克顿公司 73.61%股权。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各方完成股权转让手续及改组董事会，因此确定 2022 年 7 月 31 日为购买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泰山民爆公司	天津泰克顿公司
--现金	71,361,574.02	39,918,409.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1,361,574.02	39,918,409.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5,651,861.83	27,394,180.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5,709,712.19	12,524,228.7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泰山民爆公司		天津泰克顿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574,334.07	1,574,334.07	15,676,098.68	15,676,098.68
应收款项	19,944,719.12	19,944,719.12	111,684,911.64	111,684,911.64
存货	7,644,886.37	7,644,886.37	132,851.67	132,851.67
固定资产	72,741,522.06	48,671,401.44	1,364,165.99	794,265.99
无形资产	104,827,454.11	35,732,794.76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29,416,291.23	129,416,291.23	61,909,440.63	61,909,440.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91,194.99		142,475.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419,004.85	11,419,004.85		
净资产	48,674,561.87	-21,199,023.11	37,215,347.75	36,787,922.75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022,700.04	-9,947,181.64	9,821,167.49	9,708,369.60
取得的净资产	25,651,861.83	-11,251,841.47	27,394,180.26	27,079,553.1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泰山民爆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由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所持有的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21】第 388 号）资产评估报告和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合并对价分摊涉及山东泰山民爆器材有限公司持有的 1330 万发电子雷管产能市场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宇威评报字[2023]第 016 号）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

2) 天津泰克顿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由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金奥博京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合并对价分摊涉及天津泰克顿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宇威评报字[2023]第 015 号）为基础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额的 差额						
五莲县安达运输有限公司	1,618,853.00	62.67%	转让	2022年04月22日	股权转让协议	418,002.29	35.00%	1,050,000.00	893,144.71	156,855.29	账面净资产	261,147.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圣世达科技公司	新设	99.8809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金峰源公司	新疆	米东新区	货物生产、销售与技术开发	80.00%		设立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山东	枣庄	化学原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70.00%		设立
四川金雅公司	四川	雅安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设立
金奥博国际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及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深圳	深圳	货物生产、销售与技术开发	100.00%		购买
深圳金源恒业公司	深圳	深圳	货物销售、技术开发与服务	51.00%		购买
金奥博信息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安徽金奥博公司	安徽	马鞍山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江苏天明公司	江苏	盱眙县	化工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60.00%		购买
山东金安军泰公司	山东	枣庄	生产、销售塑料薄膜、塑料制品、包装胶带		49.00%	设立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	内蒙古	鄂尔多斯市	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	50.00%		设立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四川	成都	节能环保产品研发、销售	80.00%		设立
北京金奥博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与服务	100.00%		设立
山东圣世达公司	山东	淄博	民爆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99.8809%		购买
圣世达爆破公司	山东	淄博	工程爆破		99.8809%	购买
和兴物流公司	山东	淄博	货物运输		99.8809%	购买
泰山民爆公司	山东	日照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		52.71%	购买
淄博智诚公司	山东	淄博	安全咨询、评估		99.8809%	购买
领先商贸公司	山东	济宁	货物销售		99.8809%	购买
圣世达科技公司	山东	日照	物联网技术服务		99.8809%	设立

金奥博京煤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提供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信息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天津泰克顿公司	天津	天津	民用爆炸物品批发		37.5410%	购买
奥博捷顺公司	河北	保定	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		51.00%	设立
河北太行公司	河北	保定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		51.00%	购买
北京安易迪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与服务		23.97%	购买
正泰恒通公司	北京	北京	爆破工程服务		51.00%	购买
天津宏泰公司	天津	天津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		34.17%	购买
张家口紫云公司	河北	张家口	民用爆破器材生产、销售		40.8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根据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章程规定，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 3 人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 2 名，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委派 1 名。本公司能够决定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故纳入合并范围。

2) 北京安易迪公司：根据北京安易迪公司章程规定，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由 5 人组成，其中河北太行公司提名推荐并经股东会选任 3 名董事人选，太原新欣微电科技有限公司提名推荐并经股东会选任 2 名董事人选。本公司能够决定北京安易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北京安易迪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故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圣世达公司	0.1191%	-4,440,435.43		18,892,238.60
金奥博京煤公司	49.00%	-45,421,713.55		174,399,744.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	非流动资产	资产	流动	非流动负	负债	流动	非流动资产	资产	流动	非流动负	负债

	资产	产	合计	负债	债	合计	资产	产	合计	负债	债	合计
山东圣世达公司	270,039.83 7.14	379,385.08 0.23	649,424.91 7.37	370,786.61 9.01	32,628,391.17	403,415.01 0.18	157,653.92 1.10	104,840.21 0.37	262,494.13 1.47	70,217,987.25	517,424.12	70,735,411.37
金奥博京煤公司	312,253.15 8.79	687,652.81 2.26	999,905.97 1.05	566,210.26 8.58	47,681,889.42	613,892.15 8.00	213,186.76 2.64	703,797.31 6.05	916,984.07 8.69	428,282.47 7.90	42,401,988.90	470,684,466.8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圣世达公司	287,486,297.31	4,182,322.24	4,182,322.24	-3,371,025.66	178,035,648.97	15,366,220.10	15,366,220.10	32,645,469.98
金奥博京煤公司	298,353,033.56	-68,245,793.64	-68,245,793.64	2,151,879.57	125,210,917.62	-13,714,762.20	-13,714,762.20	-8,077,500.47

其他说明：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港币、澳大利亚元及新西兰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3,040,344.13	7,691,773.77
货币资金-欧元	3,216.88	688.94
货币资金-港币	4,813.29	1,109.28
货币资金-澳大利亚元	3,216.88	3,216.76
货币资金-新西兰元	2,107.95	2,107.95
应收账款-美元	732,800.30	969,634.89
应付账款-美元	4,894.00	3,743.13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商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87,397,258.97 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90,016,899.07				790,016,899.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5,000,000.00
应收票据	10,717,034.05				10,717,034.05
应收账款	491,265,534.59				491,265,534.59
应收款项融资	124,169,022.57				124,169,022.57
其它应收款	55,949,348.45				55,949,348.4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73,600,000.00				373,600,000.00
应付票据	9,653,333.33				9,653,333.33
应付账款	317,504,837.03				317,504,837.03
其它应付款	228,725,733.80				228,725,733.8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98,041,832.30				98,041,832.30
长期借款		86,000,000.00			86,000,000.00
租赁负债		4,118,370.57	5,250,505.18		9,368,875.7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5,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5,000,000.00		75,000,000.00
（4）理财产品		75,000,000.00		75,00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360,000.00	23,360,000.00
（六）应收款项融资			124,169,022.57	124,169,022.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5,000,000.00	147,529,022.57	222,529,022.5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公允价值依据合同协议条款和相关产品的历史收益率及预期收益率等信息进行确定。

3、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上表中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持有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非上市企业股权。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本集团按持有的权益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明刚		自然人		24.36	24.36

明景谷		自然人		9.02	9.02
-----	--	-----	--	------	------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明刚	84,678,273.00	81,388,800.00	24.36	29.99
明景谷	31,352,182.00	32,659,200.00	9.02	12.04
合计	116,030,455.00	114,048,000.00	33.38	42.0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明刚、明景谷。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0.长期股权投资”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集团）	公司股东，子公司四川金雅公司之参股股东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民爆器材经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山西金恒民爆物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攀枝花鑫祥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柯达昌安化工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李井哲曾任董事的公司
四川中鼎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四川中鼎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会理分公司	雅化集团控股子公司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梁金刚曾任董事的公司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博山分公司	董事梁金刚曾任董事的公司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临淄分公司	董事梁金刚曾任董事的公司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沂源分公司	董事梁金刚曾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579,553.11	40,000,000.00	否	6,736,482.29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4,545.77	1,300,000.00	否	631,619.47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旺苍分公司	接受劳务				2,130.28
雅化集团	接受劳务	11,509.44			14,905.66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燃料和动力	634,295.45	880,000.00	否	787,260.95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026.55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011,858.70	14,622,700.00	否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8,324.59	2,305,400.00	否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博山分公司	采购商品	64,906.41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沂源分公司	采购商品	1,874,512.53			
合计		35,008,532.55	59,108,100.00	否	8,172,398.6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雅化集团	销售商品		12,711,329.86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807,122.99	5,354,015.38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82,643.39	1,322,108.10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704,202.31	4,497,003.48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340,897.74	3,686,519.08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85,547.83	1,960,916.57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73,609.73	2,464,830.20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63,515.41	1,663,278.05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757.70	291,800.84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18,918.76	6,446,910.63
雅化集团攀枝花鑫祥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482.29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600.00	12,600.00
四川中鼎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4,778.76	
四川中鼎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会理分	销售商品	15,734.51	

公司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909.68	
内蒙古柯达昌安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8,121.66	141,592.91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民爆器材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8,407.08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12,124.66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博山分公司	销售商品	307,668.18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沂源分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433,348.25	
合计		55,637,983.85	40,911,312.1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及设备租赁					1,982,638.08	1,982,638.0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43,000,000.00	2021年02月26日	2024年02月26日	否
明刚	75,000,000.00	2021年06月02日	2024年06月01日	否
明刚	50,000,000.00	2022年01月04日	2023年01月04日	否
明刚	21,600,000.00	2022年03月07日	2023年03月07日	否
明刚	50,000,000.00	2022年03月15日	2023年03月15日	否
明刚	30,000,000.00	2022年05月30日	2023年05月30日	否
明刚	30,000,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3年06月09日	否

明刚	10,000,000.00	2022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7日	否
明刚	16,000,00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22日	否
明刚	18,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09月14日	否
明刚	10,000,000.00	2021年03月23日	2022年03月23日	是
明刚	10,000,000.00	2021年04月02日	2022年03月23日	是
明刚	21,600,000.00	2021年03月30日	2022年03月08日	是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18,00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30日	是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10,000,000.00	2021年09月14日	2022年09月14日	是
明刚	60,000,000.00	2021年09月27日	2022年09月22日	是
明刚	30,000,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2年11月14日	是
明景谷、明刚、周一玲	20,000,000.00	2022年03月21日	2022年09月14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7,086,044.66	6,063,662.7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2,152,278.20	136,348.35	2,369,844.00	142,875.32
应收账款	四川中鼎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24,000.00	720.00		
应收账款	四川中鼎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会理分公司	1,930.00	57.90		
应收账款	四川凯达化工有限公司	188,515.00	5,655.45	773,818.50	23,214.56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雅安实业有限公司	122,369.00	3,671.07	1,500.00	45.0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化工有限公司			147,109.52	4,413.29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三台化工有限公司	99,913.00	2,997.39	58,000.00	1,740.00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旺苍化工有限公司			240,562.40	7,216.87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攀枝花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164,506.00	4,935.18	5,822.00	174.66
应收账款	甘孜州雅弘民爆有限公司			131,600.00	3,948.00
应收账款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187,105.10	5,613.15		
应收账款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沂源分公司	595,627.36	17,868.82		
应收账款	雅化集团内蒙古柯达	507,603.80	15,228.11		

	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115,000.00	8,494.20	115,000.00	3,45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柯达昌安化工有限公司	40,430.00	1,772.90	56,000.00	1,680.00
应收账款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10.00	3,900.30	115,214.00	3,456.42
其他应收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雅化集团	80,000.00		50,000.00	
合计		5,709,287.46	207,262.82	5,364,470.42	192,214.1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45,598.24	3,887,097.07
应付账款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运输有限公司	67,790.00	107,970.00
应付账款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214,384.90	30,864.90
应付账款	融硅思创(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302,291.49	
应付账款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	233,609.25	
应付账款	淄博元玺民爆器材贸易有限公司临淄分公司	209,478.88	
应付账款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97,671.24	
其他应付款	山西金恒民爆物品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预收账款	山西金恒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16.00	
预收账款	内蒙古柯达昌盛化工有限公司	357,280.00	
合计		26,881,820.00	4,025,931.97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金额	案件进展情况
易县铸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太行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5,110,176.17	二审发回重审

2022年8月5日，上述案件经河北省易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原告不服一审判决并提起上诉，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0月18日裁定发回重审。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案件尚未作出最终裁决。

2) 除上述诉讼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本公司截止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的总股本 347,614,197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890,700 股后的 345,723,4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期间，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方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本公司截止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的总股本 347,614,197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 1,890,700 股后的 345,723,49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期间，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方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420,603.25	100.00%	12,532,733.71	8.22%	139,887,869.54	122,294,481.92	100.00%	9,213,923.62	7.53%	113,080,558.30
其中：										
组合 2	131,995,241.58	86.60%	12,532,733.71	9.49%	119,462,507.87	102,144,819.13	83.52%	9,213,923.62	9.02%	92,930,895.51
组合 4	20,425,361.67	13.40%			20,425,361.67	20,149,662.79	16.48%			20,149,662.79
合计	152,420,603.25	100.00%	12,532,733.71	8.22%	139,887,869.54	122,294,481.92	100.00%	9,213,923.62	7.53%	113,080,558.30

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2,608,355.22	2,778,250.66	3.00%
1-2年(含2年)	26,472,246.34	2,647,224.63	10.00%
2-3年(含3年)	4,000,950.04	800,190.01	20.00%
3-4年(含4年)	4,010,103.79	2,005,051.90	50.00%
4-5年(含5年)	2,005,232.26	1,403,662.58	70.00%
5年以上	2,898,353.93	2,898,353.93	100.00%
合计	131,995,241.58	12,532,733.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4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281,987.07		0.00%
1-2年(含2年)	3,634,704.60		0.00%
2-3年(含3年)	4,365,800.00		0.00%
3-4年(含4年)	2,020,830.00		0.00%
4-5年(含5年)	122,040.00		0.00%
5年以上			
合计	20,425,361.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2,890,342.29
1至2年	30,106,950.94
2至3年	8,366,750.04
3年以上	11,056,559.98
3至4年	6,030,933.79
4至5年	2,127,272.26
5年以上	2,898,353.93
合计	152,420,603.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213,923.62	3,318,810.09				12,532,733.71
合计	9,213,923.62	3,318,810.09				12,532,733.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525,400.00	10.19%	465,762.00
第二名	10,269,752.00	6.74%	779,175.20
第三名	8,584,000.00	5.63%	858,400.00
第四名	7,540,170.00	4.95%	
第五名	7,076,850.00	4.64%	212,305.50
合计	48,996,172.00	32.1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947,148.41	
应收股利	48,285,723.82	41,385,723.82
其他应收款	348,931,880.83	3,588,489.82
合计	406,164,753.06	44,974,213.6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应收利息	8,947,148.41	
合计	8,947,148.41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48,285,723.82	41,385,723.82
合计	48,285,723.82	41,385,723.8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47,096,640.80	2,014,337.84
押金或保证金	1,312,025.90	1,055,360.59
员工备用金	523,214.13	518,791.39
合计	348,931,880.83	3,588,489.8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6,744,823.98
1 至 2 年	1,609,245.67

2 至 3 年	14,578.25
3 年以上	563,232.93
3 至 4 年	144,833.33
4 至 5 年	346,521.60
5 年以上	71,878.00
合计	348,931,880.8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209,282,201.11	1 年以内	59.98%	
第二名	往来款	135,500,000.00	1 年以内	38.83%	
第三名	往来款	1,5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0.44%	
第四名	押金或保证金	336,121.60	4-5 年	0.10%	
第五名	押金或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06%	
合计		346,868,322.71		99.41%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4,255,871.21		694,255,871.21	664,511,471.21		664,511,471.2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410,341.91		15,410,341.91	9,952,365.04		9,952,365.04
合计	709,666,213.12		709,666,213.12	674,463,836.25		674,463,836.2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安徽金奥博公司	151,904,600.00					151,904,600.00	
四川金雅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金奥博国际公司	18,815,800.00					18,815,800.00	
新疆金峰源公司	15,580,199.31					15,580,199.31	
山东金奥银雅公司	4,200,000.00					4,200,000.00	
深圳美格包装公司	10,422,100.00					10,422,100.00	
深圳金源恒	5,395,800.00					5,395,800.00	

业公司	00					00	
江苏天明公司	31,608,976.90					31,608,976.90	
内蒙古生力金奥博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金奥博新能源公司	5,010,000.00					5,010,000.00	
山东圣世达公司	169,682,271.00	29,650,000.00				199,332,271.00	
北京金奥博金奥博信息公司		50,000.00				50,000.00	
金奥博京煤公司	237,391,724.00					237,391,724.00	
泰山民爆公司		44,400.00				44,400.00	
合计	664,511,471.21	29,744,400.00	0.00	0.00	0.00	694,255,871.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	1,866,054.66			121,832.03						1,987,886.69	
楚雄燃二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云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86,310.38	3,832,000.00		1,504,144.84						13,422,455.22	
小计	9,952,365.04	3,832,000.00		1,625,976.87						15,410,341.91	
合计	9,952,365.04	3,832,000.00		1,625,976.87						15,410,341.9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735,431.66	156,335,588.00	229,588,150.67	147,423,195.90
其他业务	322,948.74	76,379.05	356,962.87	69,894.05
合计	235,058,380.40	156,411,967.05	229,945,113.54	147,493,089.9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0. 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00,000.00	72,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5,976.87	-706,435.64
理财产品收益	10,024,988.88	5,348,036.00
合计	25,350,965.75	77,441,600.3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491.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52,811.39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27.13%，比去年同期增加 13.77%，主要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3,044.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43,349.63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 14.82%，比去年同期减少 61.02%，主要是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0,718.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33,308.47	
合计	10,909,286.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	0.0740	0.07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	0.0421	0.04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